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公报

CHONGQING SHI QIJIANG QU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2

第 10 期 (总第 128 期)

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根本政治保证(人民论坛)

——新时代的历史性成就和变革

《人民日报》(2022年10月08日 第04版)

小改变撬动大棋局,在历史进程中留下鲜明印记。推行河湖长制,让每条江河每个湖泊都有人管护,越来越多的河湖变成造福人民的幸福河湖;推行林长制,实现“山有人管、林有人造、树有人护、责有人担”,共同守护绿水青山……充分发挥党建引领在国家治理中的作用,彰显了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伟力。

中国共产党是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取得重大政治成果、理论成果、制度成果、实践成果,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了根本政治保证。强调“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明确“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提出“保证全党服从中央,坚持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是党的政治建设的首要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围绕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要求,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深化了我们党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的认识,指引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充分发挥。

党的领导不是抽象的,而是全面的、系统的、整体的,必须体现到党和国家事业的各领域、各方面、全过程。回首这十年,从将党的领导制度明确为我国的根本领导制度,到进一步健全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制度机制;从进一步强化党中央决策议事协调机构职能作用,到进一步完善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落实机制;从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到探索出一条长期执政条件下解决自身问题、跳出历史周期率的成功道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围绕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得到有力保证,党的领导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党的领导方式更加科学,全党思想上更加统一、政治上更加团结、行动上更加一致,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显著增强。

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这十年,面对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发展进程,面对世所罕见、史所罕见的风险挑战,正因为我们有党的坚强领导,才能稳步向前、履险如夷。在“三期叠加”的经济形势中作出必须“适应新常态、把握新常态、引领新常态”的战略判断,在面对突如其来、来势汹汹的疫情冲击时协调四面八方以御之,在世界经济深度衰退的不利局面中作出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决策……这些人们亲历的重大事件、共同见证的重大抉择,以看得见的方式充分说明:中国共产党具有无比坚强的领导力、组织力、执行力,是风雨来袭之时中国人民最可靠的主心骨,是复兴之路上团结带领人民攻坚克难、开拓前进最可靠的领导力量,是新征程上政治稳定、经济发展、民族团结、社会稳定的根本点。

即将召开的党的二十大,将科学谋划未来5年乃至更长时期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目标任务和大政方针。奋进新征程,我们对新的发展蓝图充满憧憬、满怀豪情,同时也清醒认识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绝不是轻轻松松、敲锣打鼓就能实现的,前进道路上仍然存在可以预料和难以预料的各种风险挑战。我们不敢有丝毫的自满,但怀有无比的自信:有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就一定能战胜一切风险挑战、实现既定奋斗目标。

历史和现实充分证明,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是国家和民族兴旺发达的根本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幸福安康的根本所在。百年来,我们党团结带领亿万人民书写了中华民族几千年历史上最恢宏的史诗;展望未来,这个世界上最大规模执政党将继续领航中国,团结带领亿万人民创造新的辉煌。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2年第10期(总第128期)

2022年11月10日出版

目 录

卷首语

- 1 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根本政治保证(人民论坛)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 4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暨创建市级营商环境示范区实施方案的通知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11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城市重大火灾风险防治行动计划(2022—2024年)的通知
- 16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主管单位: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公报室
地址:重庆市綦江区古南街道中山路1号
邮编:401420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编辑委员会

顾问 罗 成

主任 李 云

副主任 孙荣康 张 扬 杜 娟

吴 峰 骆第跃 唐长征

吕春林 李昌凤

主 编 李昌凤

责任编辑 高 琳

编 辑 赵立红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部门文件

- 37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深刻吸取长春市餐厅爆炸燃烧事故
教训围绕“两重大一突出”全面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工作的紧急通知
- 40 重庆市綦江区民政局关于废止部分文件的决定

政务要闻

- 41 △区教委三项措施打好“双减”组合拳
- 41 △区市场监管局管服并举厚植高质量发展根基
- 41 △古南街道带动假日消费发展“国庆”经济
- 41 △赶水镇以金融赋能助力乡村振兴提质提速

联系电话:(023)48659622

传真:(023)48659622

重庆市綦江区政府公众信息网:<http://www.cqqj.gov.cn>

内准印字号:NO.43700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綦江府发〔2022〕27号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暨 创建市级营商环境示范区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重庆市綦江区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暨创建市级营商环境示范区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2022年9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綦江区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暨创建 市级营商环境示范区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发〔2022〕2号)任务要求,深入推进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努力创建市级营商环境示范区,结合綦江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铆定“全国一流、全市领先”目标,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服务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统筹发展和安全,以制度创新为核心,对标国际一流水平,聚焦市场主体关切,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一体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推进全链条优化审批、全过程公正监管、全周期提升服务,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促进营商环境迈向更高水平,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二)工作目标

2022年底前,各改革事项取得突破性进展,完成有关改革配套政策,基本建立与试点要求相适应的管理制度,全面提升政府治理效能,构建更有效率的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营造更有吸引力的投资贸易环境,探索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创新成果,全面创建市级营商环境示范区,为建设“如来·如愿”的“多彩綦江·创新之城”提供强力支撑。到2026年,打造成为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营商环境综合评价稳居全市第一方阵,为全市营商环境建设作出重要示范。

二、重点任务

(一)进一步破除区域分割和地方保护等不合理限制

1. 开展“一照多址”“一证多址”改革试点。清理取消对企业注册及跨区域经营、迁移设置的不合理限制,企业跨区域迁移后免于再次办理有关许可证。便利企业分支机构、连锁门店信息变更,促进商品服务自由流通。

2. 探索企业生产经营高频事项跨区域互认通用。积极推动招投标领域CA数字证书、客货运输电子证照、低风险植物和植物产品跨区域流通检疫申请流程等企业生产经营高频许可证件、资质资格等跨区域互认通用,为构建相互开放、相互协调的有机市场体系探索经验。

3. 清除招投标和政府采购领域对外地企业设置的隐性门槛和壁垒。禁止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要求投标供应商在本地设立分公司或办事处,协调、指导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落实有关要求;对要求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或采购人所在地注册设立分公司、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等行为进行清理整治。

(二)健全更加开放透明、规范高效的市场主体准入和退出机制

4. 实施统一的市场准入制度。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全部纳入清单管理,组织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建立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执行情况监测、归集、通报制度,畅通市场主体对

隐性壁垒的投诉及处理机制。

5. 便捷企业开办服务。依托开办企业“一网通”平台和“E企办”小程序,进一步拓展电子营业执照和电子发票的应用,进一步拓展社保登记、银行开户、企业登记信息变更等“一网通办”业务范围。实现不含行政区划的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和自查自择,优化律师事务所核名管理,提高企业名称登记效率。推行涉及市场监管、社保、税务等事项企业年报“多报合一”改革。

6. 完善市场主体退出机制。全面实施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加快建立强制退出制度,建立简易注销容错纠错机制,畅通市场主体退出渠道。

(三)持续提升投资和建设便利度

7. 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优化投资项目在线审批服务平台,政府投资项目实行“一本报告管前期”,推行技术审查与行政审批适度分离。建立负面清单,深化“多规合一”业务协同,推进产业园区规划环评和项目环评联动,避免重复评价。

8. 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承接市级下放部分工程资质行政审批权限,统一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办理流程 and 办事指南,将各阶段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全部纳入审批管理系统。按照同一标的物只测一次的原则,整合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涉及的测绘事项,推进有关审批管理系统与“多测合一信息系统”对接,实现“一次委托、联合测绘、成果共享”。推行水电气等市政接入工程涉及的行政审批在线并联办理,建立健全市政接入工程信息共享机制,实现项目信息、办理过程信息、审批结果等数据实时共享。

9. 全面实施竣工“一站式”联合验收。开展联合验收“一口受理”,实行规划、消防、人防、档案限时联合验收,统一出具验收意见。简化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政府部门直接备案,不动产登记部门共享结果。一个工程规划许可证涉及多个单位工程建设项目的,在符合项目整体规划要求、质量安全要求,达到安全使用条件前提下,对已满足使用功能的工程项目,可采用单独竣工验收方式,验收合格后可单独投入使用。

(四)更好支持市场主体创新发展

10. 持续推动国家高新区创建。加快国家级、市级创新创业孵化平台集聚,积极培育创新市场主体。深化与重庆大学、北京邮电大学等国内知名高校战略合作,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加强孵化培育,构建“专精特新”企业生产体系。依法加大政策、财税、信贷支持,推动“专精特新”企业持续创新,进一步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11. 完善创新资源配置方式和管理机制。探索适应新业态新模式发展需要的准入准营标准,对食品自动制售设备等新业态发放经营许可,提升市场主体创新力。

12. 完善知识产权市场化定价和交易机制。健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分担机制和质物处置机制,探索知识产权证券化,推动各类知识产权金融产品和衍生品创新。

13. 加强政务数据资源管理。根据《重庆市数据条例》出台政务数据资源管理暂行办法,规范各部门间数据共享与交换,减少行政管理对象重复提交信息。

(五)持续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

14. 提升进出口贸易便利化水平。创建中国(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綦江联动创新区,加快推动西部陆海新通道渝黔综合服务区重庆南部综合物流园(综合性集货站场)建设,建立保税仓或保税中心。

15. 提升物流服务效能。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渝黔综合服务区建设,加强渝南区域性农产品集散批发枢纽的功能作用,建成投用三江物流基地(一期),持续降低综合运价水平,提升物流服务效能。

16. 建设更高水平的开放平台。高标准实施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深化与新加坡合作,

建设康养旅游、金融服务等重点合作示范区。探索完善“产业+平台+园区”开放模式,提升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能力,推动外贸转型升级在高新区、永桐新城等重点区域示范发展。

(六)优化招商引资和人才服务管理

17. 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围绕科技、商业、教育、金融、健康医疗、电力电信等重点领域,通过贯彻实施市场准入改革监管模式、优化市场环境,塑造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

18. 健全外商投资促进和服务体系,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发展跨境电商贸易,推动农民版画等文创设计产品外销。

19. 提升招商引资质效。引进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优质企业,建立重大项目全程服务工作机制,项目引进单位全程跟踪协调服务,项目落地单位提供行政审批全程代办服务。

20. 优化人才引育工作。聚焦国家战略需要和全区重点产业发展需求,改革人才发现、培养、使用、评价、激励机制,落实全市外籍“高精尖缺”人才认定标准,深入实施重庆英才计划,大力引育“高精尖缺”人才,鼓励支持人才在綦创新创业。

(七)维护公平竞争秩序

21. 加快废除妨碍公平竞争有关规定。重点清理取消企业在资质资格获取、招投标、政府采购、权益保护等方面存在的差别化待遇,防止通过划分企业等级、增加证明事项、设立项目库、注册、认证、认定等形式排除和限制竞争的行为。政府采购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供有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等证明材料。

22. 深化招投标全流程电子化改革。实现从下载招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开标、评标,到异议、澄清修改、合同签订、文件归档和变更网上办理、工程款支付的全流程网上办理。建立健全招标计划提前发布制度。

23.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健全遏制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的长效机制。推进网上中介服务超市规范运行,着力纠正各类中介垄断经营、强制服务等行为,依法保障各类市场主体特别是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发展空间。及时依法处置干扰市场主体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或侵害企业经营者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的违法行为,切实保障正常生产经营秩序。

(八)进一步创新和完善监管

24. 实施综合监管“一件事”改革。在单用途商业预付卡、成品油流通、农产品质量安全等部分跨部门、跨层级领域,建立健全资源有效共享、业务有机协同的综合监管机制,做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实现监管效能最大化、对监管对象干扰最小化。探索优化网络商品抽检机制试点。

25. 推广“信用监管+双随机、一公开”智慧监管模式。建设覆盖社会各类信用主体的信用信息共享服务平台,与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各部门业务系统实现互联互通,依法依规全量归集各类公共信用信息,对市场主体实施多维度精准画像,形成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监管链。制定深入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实施方案,在消防安全检查、食品监管、药品检查、生态环境、水土保持、医疗卫生、税务等领域,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信用监管深度融合,依据企业信用等级、风险程度等实行靶向抽查和差异化监管。

26. 持续推进“互联网+监管”。运用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为监管赋能,强化对监管数据的归集整合和分析运用,提升智能化监管水平。实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电子化管理,建立完善互联网医院监管平台。

27. 加快构建“四位一体”监管体系。坚持政府监管、行业自治、企业自律、社会监督,完善公开透明、简明易行的监管规则 and 标准,加强政策解读,持续提高政府监管效能。鼓励行业协会商会等建立健全会员信用档



案,形成行业经营自律规范,探索在医疗、教育、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开展从业人员个人信用体系试点。支持企业开展标准自我声明和质量公开承诺。在食品、药品、生态环保、安全等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领域,探索实行惩罚性赔偿和内部举报人制度,推动形成多元共治、互为支持的协同监管格局。

28. 探索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建立健全适应平台经济发展的治理体系,充分发挥平台监管和行业自律作用。完善“免罚清单”制度,逐步扩大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罚清单范围,在市场监管、税务领域,探索建立行政执法人员尽职免责制度。审慎行使自由裁量权,统一行业执法标准和尺度,保障执法力度均衡统一。

(九)依法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

29.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深入开展“改作风抓落实优环境促发展”专项行动,健全重大行政决策的科学民主合法制度。创新服务企业模式,完善领导干部联系企业制度,深入开展“千人进千企”等行动,深入企业了解情况,依法帮助市场主体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困难和问题。

30. 健全政府守信践诺机制。建立行政合同、行政协议、行政允诺等政府承诺合法性审查制度。施行政务诚信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制度,定期开展政务诚信监督检查,实施以政务履约和守诺情况为主要内容的诚信考核评价。全面清理涉政府机构拖欠市场主体账款、不兑现政策、未履行承诺等行为,持续开展涉政府机构失信被执行人专项治理,防范和化解政府失信风险。建立政务诚信诉讼执行协调机制,保障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31.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畅通知识产权领域信息交换渠道,积极推进商标专利巡回评审和远程评审,快速联动处置商标恶意注册和非正常专利申请,配合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咨询和指导。积极配合落实司法专递面单电子化改革。

(十)优化经常性涉企服务

32. 深化不动产登记、公安服务等领域“一窗综办”。深化不动产登记“一窗办理、即办即取”改革,提升不动产登记涉税、继承等业务办理便利度,推进公安服务“一窗通办”,建设涉及治安、户政、交管等公安服务综合窗口。

33. 推进水电气等全流程“一站式”服务。推进水电气等全流程“一站式”集成服务和帮办服务,实现报装、查询、缴费等业务全程网办,对外线工程涉及的行政审批实行在线并联办理。

34. 探索“一业一证”改革,实现“一证准营”、跨地区互通互认。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大力推动“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破解“准入不准营”问题。整合审批要件、简并申报材料、再造审批流程,提升企业设立登记效率。

35. 推行企业办事“一照通办”,企业仅凭营业执照即可办理部分高频审批服务事项。在银行开户、贷款、项目申报、招投标、政府采购等领域,加强在线身份认证、电子证照、电子签章等政务服务应用。

36. 持续优化企业办税服务,深化“多税合一”申报改革。探索整合企业所得税和财产行为税综合申报表,试行代征税款电子缴税并开具电子完税证明。

37. 统筹全区“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有关工作,强化工作指导与考核。

38. 提升融资便利度。完善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制度,探索建立以担保人名称为索引的电子数据库,提升企业动产和权利融资便利度。

三、工作举措

(一)细化改革措施。各改革事项牵头部门要积极争取市级有关部门指导支持,逐项细化改革事项贯彻落实举措,加快制定配套政策文件、操作细则、办事指南等,报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要建立改革事项任务台账,按照整体工作安排,倒排时间表和路线图,高质量高标准推进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各项改革任务。

(二)强化分类推进。各改革事项牵头部门要坚持系统观念,分类施策、精准发力,对全区具有比较优势的改革事项,要率先形成试点成果;对各区县同步推进的改革事项,要进一步发掘特色亮点;对需要补短板强弱项的改革事项,要等高对接先进地区经验做法。

(三)抓好落地落实。各改革事项牵头部门要强化工作调度,定期组织有关配合部门召开工作推进会议,及时研究解决改革过程中的具体问题。要加强与其他区县交流协作,适时向市级有关部门报送有关事项进展情况。要强化与市级部门沟通汇报,加强业务指导培训,进一步提高政策执行能力,确保各项改革举措落地见效。

(四)加强事项监管。各改革事项牵头部门要完善全链条监管措施,统筹好发展和安全,科学把握改革时序和节奏,加快建立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监管体系,强化跨区域、跨部门信息共享、监管协作和风险处置合作,做到放管结合、风险可控。

(五)开展总结评估。各改革事项牵头部门要坚持以市场主体满意度为检验标准,常态化跟踪政策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加快培育实践案例,注重总结改革经验,争取更多改革成果、典型案例获得支持认可。

(六)做好滚动试点。区级有关部门要建立改革事项研究储备机制,持续聚焦市场主体关切,全面梳理优化营商环境过程中的难点、堵点、痛点问题,滚动提出需市级层面授权或支持的改革事项,积极争取更多改革试点。

(七)积极探索。区级有关部门要结合全区实际,围绕创新试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在权限范围内开展原创性、差异化探索,推出更多利企便民改革举措,培育一批特色典型案例,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街镇、区级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工作的重要性,建立健全“区营商办+牵头部门+责任部门”工作机制。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各项工作,及时协调、解决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各改革事项牵头部门要实行主要领导负责制,抽调业务骨干组成工作专班,系统研究、深入推进;要加强与市级有关部门对接,认真落实各项举措,确保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各项工作同频共振、同步推进。各改革事项责任部门分工负责、协同配合、同向发力,全区上下形成优化营商环境的强大合力。

(二)健全工作机制。建立日常调度机制,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工作推进情况实行“月调度”,及时掌握各改革事项工作动态,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的具体问题。建立信息报送机制,对改革事项有关重大情况、重大进展和存在的问题,各街镇、区级有关部门要及时报送有关工作信息,动态反映有关经验做法和改革成效,区级有关部门每月向区营商办、区融媒体中心报送1—2篇改革成效、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建立督查考核机制,区委督查室、区政府效能办会同区发展改革委、区政务服务办,围绕各项改革任务开展日常督查和专项督查,并将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区级党政机关目标管理绩效考核。

(三)强化法治保障。区司法局统筹做好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法治保障工作,区级有关部门要根据法律法规调整情况,及时对全区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性文件作出相应调整。



(四)加强数据共享和电子证照应用。用好国家、市级授权使用的有关领域政务数据和电子证照,实现更多应用场景电子化。依托“渝快办”政务服务平台,加快打破部门间“信息孤岛”,推动更多数据资源实现安全高效优质互通共享。

(五)强化宣传推介。区委宣传部会同区营商办制定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改革宣传方案,综合运用新闻宣传、社会宣传、网络宣传等多种方式,广泛开展政策推介、氛围营造、经验推广,营造“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事事关乎綦江形象”的良好氛围,扩大我区营商环境影响力。

附件:綦江区首批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改革暨创建市级营商环境示范区重点事项清单(略)

抄送:区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8日印发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綦江府办发[2022]54号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城市重大火灾风险防治 行动计划(2022—2024年)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綦江区城市重大火灾风险防治行动计划(2022—2024年)》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綦江区城市重大火灾风险防治行动计划 (2022—2024年)

为防范化解城市重大火灾风险,切实提升抗御火灾能力,守住消防安全底线,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结合綦江区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工作目标

针对綦江区城市火灾风险特点,持续深化“八大突出问题”整治行动,全面提升城市火灾隐患治理“六大能力”。到2024年,城市重大火灾风险得到有效治理,城市消防安全屏障更加牢固,抗御火灾能力大幅提升。

二、重点任务

(一)推进城市消防安全突出问题整治行动。

1.深化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行动。常态化开展滚动排查,重点整治消防用水问题。按照轻重缓急,逐步消除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灭火系统、防烟排烟系统等消防设施的问题隐患。挂牌整治占用“生命通道”问题重点区域,全面规范管理标识。开展可燃雨棚和突出外墙防护网整治“回头看”,持续整治电力线路、燃气管线等方面的安全隐患。(责任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消防救援支队,高新区管委会、新城建设管委会、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各街镇,以下简称:各街镇园城)

2.推进工业厂房库房和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火灾风险整治攻坚行动。全面整治工业厂房库房遗留火灾隐患,在2022年12月底前对账销号;加大城乡结合部小厂房、小库房排查力度,重点整治违规建设、违规改变使用性质、违规住人、违规使用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违规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品、违规用火用电用气等问题。加大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火灾风险整治力度,集中整治违章搭建、违章用火用电用气用焊、未按规定配置消防设施器材等问题。(责任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商务委、区应急局、中邮重庆市綦江分公司、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3.推进地下工程清违除患行动。重点清查地下车库和公共人防工程违规改变使用功能,违规住人,违规储存、使用、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等问题。对违规将建筑配建停车场挪作他用、违规住人和违规储存、使用、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的,依法依规进行处理。(责任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4.推进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行动。重点针对涉及公共安全的经营性自建房,特别是3层以上、人员密集、违规改扩建的房屋,开展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将违规住人,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违规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违规用火用电用气,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安全疏散不符合要求等消防安全问题整治到位,及时消除安全隐患。(责任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住房城乡建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城市管理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5.推进大型商业综合体达标行动。着力推进大型商业综合体用电用气、消防设施、装修施工等方面突出问题整治,深化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确保在2022年12月底前全部创建达标。指导管理单位组建行政管理、技术管理、火灾扑救和技术处置“四个团队”。(责任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6.开展石油化工企业安全防护行动。推进石油化工产业安全布局优化,逐步推动不符合安全条件的企

业就地改造达标、搬迁进入规范园区或依法关闭退出。定期组织开展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专项督导检查,督促石油化工企业定期开展消防评估,常态化开展安全排查,重点整治消防设施老化损坏、危险化学品违规储存等隐患。指导企业专职消防队和工艺处置队建设,定期开展应急演练。(责任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商务委、区应急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7. 推进老旧建筑消防设施改造行动。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同步推进老旧小区消防设施改造。对城市更新和“退二进三”政策实施中由闲置老旧厂房、仓库改建的商业性、生活性、服务性场所,加强规划建设程序管理,按相关规定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灭火系统、消防车通道等消防设施,因特殊情况无法按照标准设置的,应当在项目实施方案中制定相应的防火安全保障方案。(责任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8. 开展新业态火灾风险防治行动。对密室逃脱、剧本杀、室内冰雪运动、电竞酒店、私人影院等新业态,落实行业主管责任;督促经营单位依法完善相关审批手续,常态化开展火灾隐患自查自改。强化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产品质量监管,严打非法改装拼装行为;从严登记管控,规范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行为,推进集中充电设施建设。加强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规划建设管理,按标准配备消防器材设施。(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二)开展城市火灾隐患治理能力提升行动。

9. 提升共建共治能力。

(1) 宣贯法规规章标准。按照市级统一部署要求,大力宣贯《重庆市消防条例》《重庆市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建筑消防设施维护管理技术规程》《消防安全管理标识》以及充电场所、密室逃脱场所等新业态场所的消防管理标准或规范。(责任单位:区消防救援支队、区司法局、区市场监管局)

(2) 压实街镇属地责任。落实《重庆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制定领导干部消防安全“职责清单”和“任务清单”。结合城市火灾风险特点,组织开展针对性治理。明确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行业管理职责,强化督导考核和追责问责。(责任单位: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各街镇园城)

(3) 规范行业监管行为。按照有关行业和系统火灾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分类编制学校、医院、文博单位、商场市场、宾馆饭店、文化娱乐、旅游景点、物流仓储、养老机构、托育机构、室内冰雪运动等场所火灾风险防范指南和检查指引,推进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责任单位:区委统战部、区委教委、区卫生健康委、区民政局、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中邮重庆市綦江分公司、区消防救援支队)

(4) 做实基层消防监管。按照加强全市基层消防治理的指导意见,明确工业园区消防安全管理内设机构,结合基层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建设,在街镇建立完善消防组织,建立健全专兼职消防工作队伍。推进街镇消防委托、赋权执法,以及公安派出所消防监督工作。(责任单位:区公安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5) 落实单位主体责任。指导社会单位落实火灾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制度。建立连锁经营企业、集团企业消防管理制度标准,推动大型商业综合体、大型化工企业等聘用注册消防工程师参与消防管理,督促物业服务企业落实消防设施、消防车通道等消防管理责任。(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6) 推动社会多元共治。壮大消防专业服务力量,规范执业行为,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推进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消防专家参与检查评估和隐患整改工作。将火灾风险排查融入网格管理范畴,完善火灾隐患举报投诉机制,建立“吹哨人”制度。(责任单位:区委政法委、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10. 提升源头管控能力。

(1)完善消防规划编制实施。将城市消防规划融入“多规合一”，加快推进綦江区城乡消防规划修编工作。将消防安全布局、消防站、消防训练基地、消防科普教育基地等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建立消防规划滚动编制机制，加强评估和考评。（责任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2)优化城市消防安全布局。在城市规划中，合理控制高层建筑高度和密度，综合考虑消防救援能力，科学布局超大商业综合体、超高层建筑群、油气储备库、石油化工企业、电化学储能电站。在城市高层建筑密集区、核心商圈建设小型消防站。（责任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3)推进城市消防安全升级。在对老旧小区、老旧厂区、老旧街区、“城中村”等进行城市更新提升时，将消防设施、消防车通道、燃气设施等一并纳入升级改造范围，严格执行老旧小区改造消防设计技术标准。在实施老旧建筑、油气储罐、燃气管网等综合改造和民生实事工程时，将消防安全纳入整体改造计划。加快中心城区公共停车场建设，进一步挖掘盘活现有资源，扩大停车泊位供给。（责任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商务委、区应急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4)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按照《綦江区消防救援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落实消防站、市政消火栓、消防装备等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年度建设任务。严格落实綦江区城乡消防规划，严禁随意占用消防站、消防水源等设施用地。（责任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财政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5)强化建设工程消防安全把关。严把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关口，整治未经消防验收或者消防验收不合格擅自投入使用的建设工程。落实保温材料防火管理要求，并将其燃烧性能纳入建筑能效测评核查内容，加强保温隔热工程防火管理。强化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及时查处未按规定设置消防设施、违规搭建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的员工宿舍等问题。（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11. 提升隐患整治能力。

(1)加强消防安全评估。健全城市消防安全风险评估、定期研判和预警提示机制，结合经济发展、产业结构、功能布局、人口密度以及火灾规律特点等要素，开展火灾风险评估，提出防控对策措施，实施综合治理。（责任单位：各街镇园城）

(2)完善隐患整治手段。健全火灾隐患常态化排查整治机制，强化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加大执法力度，对重大火灾隐患，由区政府按规定挂牌督办。持续开展打通“生命通道”集中清障行动，固化监管执法长效机制，完善“绿波带保畅”机制。完善消防信用监管机制，加强部门信息共享、公示曝光和联合惩戒。（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公安局、区城市管理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12. 提升智能防范能力。

(1)推进消防物联感知平台建设。实施“互联网+监管”，将城市火灾风险防治嵌入基层智慧治理。推广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物联网监测、电气火灾监控等在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石油化工企业、文物古建筑等重点单位火灾防控方面的应用，配合制定相关数据、接口标准。（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大数据发展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2)强化城市火灾风险监测预警。推进火灾风险监测预警能力平台和体系建设，构建消防“哨兵”瞭望监测平台，深度融入城市综合风险监测预警等平台。加强消防安全监管与安全生产、市场监管、道路交通、信用管理等部门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共享。（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公安局、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大数据发展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13. 提升综合救援能力。

(1)建强专业精干作战力量体系。优化地震、水域救援等各类消防救援专业力量布局和作战编成,建成一批机动灵活的消防救援专业力量。(责任单位:区消防救援支队)

(2)大力发展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壮大政府、企业专职消防队伍和志愿消防队伍、微型消防站力量,并加强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的联勤联训,构建多元互补的消防救援力量体系。(责任单位: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3)建设“高精尖”攻坚装备集群。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增配轻量化、高性能、智能化的先进适用装备,加强温度活性水消防灭火云消防车、背负式泡沫灭火系统、灭火无人机等高新技术装备配备,进一步提升城市火灾处置能力。(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消防救援支队)

14. 提升宣传教育能力。

(1)强化消防安全宣传培训。将消防安全宣传培训融入普法宣传、社会综合治理、精神文明建设、平安社区创建等工作,纳入国民素质教育、公务员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常态化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创建消防志愿者服务品牌,发动物流、快递企业开展“敲门行动”,加强对老弱病残、留守儿童等群体的消防安全服务。(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司法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商务委、中邮重庆市綦江分公司、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2)拓宽消防宣传载体阵地。建设城市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在街道设立消防教育点。通过信息平台发送消防提示,鼓励快递、电商企业开展消防知识宣传,利用媒体、楼宇电视等开展消防公益宣传。加大火灾事故、重大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的曝光力度。(责任单位:区消防救援支队、各街镇园城)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街镇园城要将重大火灾风险防治作为城市安全发展重要内容,精心组织、明确任务、及时部署。区政府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细化措施、逐项分解落实。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要加强统筹协调,建立“任务台账”,实施“清单化”管理,定期开展会商通报、检查考评,确保各项任务落实落地。

(二)强化统筹推进。各街镇园城要将城市重大火灾风险防治行动与抓好“十四五”消防规划实施有机结合、统筹推进,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提升,加快推动消防安全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着力破解深层次问题,推动消防工作高质量发展。

(三)强化督导问效。各街镇园城、区政府有关部门要将城市重大火灾风险防治行动开展情况纳入政务督查、督办范畴,紧盯重点任务,常态化开展明查暗访,并纳入年度消防工作检查内容。对因责任不落实导致发生火灾事故的,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

抄送:区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30日印发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綦江府办发〔2022〕55号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 (2021—2025年)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相关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綦江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区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15日印发

重庆市綦江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

(2021—2025年)

水安全关系到国家资源安全、生态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安全。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把水安全上升为国家战略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为解决新老水问题、保障水安全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十三五”时期,綦江区各级党委、政府以及水利等部门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深入落实中央十六字治水方针,加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水利行业监管、全面推进河长制等重大改革,全区水利基础设施得以完善,水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但在防洪减灾、供水安全保障、水生态环境保护、水管理等方面还存在明显的短板,与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巩固全面小康社会成果还有相当的差距。随着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阶段,人民群众对持续水安澜、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的公共服务需求有了更高的期望,洪涝风险依然是高质量发展最大的威胁,优质水资源供给不足愈发成为高质量发展的严峻挑战,健康宜居的水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任重道远,智能高效的水管理亟待加强。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对全区水安全保障提出了新挑战新要求新任务。

2019年5月—2021年6月,根据水利部“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要求和区委区政府相关部署,区水利局在深入调研、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全面总结綦江区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结合《重庆市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思路报告》,分析目前水安全面临的新形势,研究提出“十四五”期间水安全保障规划的总体思路、目标任务、重大举措等,编制完成《重庆市綦江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审议稿)。

第一章 水安全保障现状及形势

第一节 “十三五”主要成就

“十三五”时期,全区水利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的重要指示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以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主线,并加快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加强涉水事务监管、健全水利发展体制机制,较好地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确定的目标,全区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提升。

经过“十三五”期间的建设,完成总投资 27.27 亿元。主要表现在以下七个方面:

工程性缺水短板加快补齐。一是建设完成骨干水源工程 4 处。包括:新建黄沙中型水库、茶树湾小(1)型水库、月露小(2)型水库,扩建拱桥小(2)型水库。二是有序推进福林中型水库进入正常施工,加快推进藻渡大型水库、梅子桥中型水库、马龙、中岗等小型水库工程前期工作,完成总投资 72132 万元。



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明显提升。一是续建綦江城区段、新建桥河段、三江段等河道综合治理工程,综合治理河道长度累计 14.66km,投入资金 10394 万元,保护城区防洪安全。二是完成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1 处,累计投入资金 19117 万元。三是实施隆盛镇甘溪槽山洪沟治理工程,保护人口 0.2 万人,投入资金 395 万元。四是实施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治理工程,整治长度 33.58km,累计投入资金 1850 万元。五是完成 22 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完成投资 3667 万元。

农田水利建设大力发展。“十三五”期间,全区大力开展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一是实施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建设,新增灌面 0.02 万亩,改善灌溉面积 5.64 万亩,恢复灌溉面积 3.5 万亩,完成投资 4993 万元。二是实施高效节水灌溉工程,新建管道 198.75km,改造小水源 1 处,完成投资 882 万元。三是实施山坪塘、渠道整治工程。完成 20 个街镇山坪塘整治 1331 口,新增灌溉面积 0.93 万亩,改善灌溉面积 4.95 万亩,完成投资 11995 万元;整治渠道 102.1km,完成投资 1075 万元;新建芹菜沟机电提灌站,完成投资 55 万元。

城乡饮水安全建设成效显著。“十三五”时期,全区饮水安全建设成效显著,共计完成 441 项村镇供水工程,完成投资 63739 万元;完成城区供水工程 36 处,完成投资 19308 万元。

水生态治理卓有成效。一是水土保持生态建设成效明显。十三五期间,实施完成了治理水土保持项目 9 处,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67.37km²,覆盖收益人口 2.9 万人,完成总投资 2992 万元。二是水资源节约保护不断加强。新建完成城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程 2 处,完成投资 750 万元,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8 处,完成投资 438 万元。开展节水型社会载体建设工作,建设节水型居民社区、节水型单位及节水型企业 145 个,提高清洁水利用效率。完成投资 307 万元。项目区水质得到较大改善,重要江河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明显提高。

农村水电建设管理得到加强。“十三五”期间,全区农村小水电事业快速发展,大力开展农村水电项目建设,实施 12 处水电站增效扩容工程和 48 处绿色水电创建及标准化改造,共计完成投资 35022 万元。

水利行业能力建设得到提高。一是水文设施建设方面,完成古南、安稳水文站工程建设、升级改造墒情站 7 座。二是水利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新建綦江区洪旱灾害防御预警系统、建设水位报讯站 6 座,监测綦江城区水位、雨量、流量,为城区防洪提供科学翔实的水文资料。水利信息化建设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水文设施及水利信息化累计完成投资 925 万元。三是开展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完成大中型移民后期扶持项目 38 个,累计投资 4094 万元。四是实施河道管理能力建设,实施河道、水库划界、采砂规划、岸线利用规划等,完成投资 1158 万元;实施河长制建设,完成投资 268 万元。五是实施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山洪灾害群测群防体系建设等工程,累计投资 5200 万元。

第二节 面临的新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和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要求水利承担更大的历史使命,加快实施国家水网、重大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重大引调水、防洪减灾等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维护水利基础设施安全,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提高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水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因水而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綦江区是重庆主城区都市区的重要战略支点,道路交通便利,是通往贵州、云南、广东的重要陆地通道,水能、矿产及旅游资源丰富。是参与主城区都市区及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空间分工的区域性中心城市,重点发挥区位、产业、规模等综合优势,培育产业集群,强化区域交通枢纽功能,辐射好传统腹地。綦江区作为一

区一域,将不断增强战略意识、责任意识,抢抓机遇,全力打造“一点三区一地”,即打造主城都市区重要战略支点,西部陆海新通道渝黔综合服务区、渝黔合作先行示范区、资源型城市转型升级发展试验区、知名休闲旅游目的地,坚持一体化、同城化、融合化,在推动綦万“联”起来中建好重庆“南大门”,实现高质量发展。

对照新时代新要求,綦江区水利存在不少差距和突出短板弱项,水安全面临严峻形势与挑战:

防洪减灾体系不完善,防洪能力不强。一是防洪基础能力不强。全区洪涝灾害频繁,受灾严重。綦江区水系发达,城区依河而建,其余重点镇多临河而建,过境洪水峰高量大、持续时间较长,部分区域防洪工程措施未达到规定防洪标准,局部河道狭窄,部分跨河建筑物阻水严重等因素,导致城区防洪能力不足5年一遇,超标准洪水防御难度更大。防汛预警预报系统不完善,水文监测尚未实现有防洪任务的河流水库全覆盖,墒情监测水平较低。大中型水库少,上游大型藻渡水库等尚未建成,缺乏骨干大中型水库拦蓄洪水。二是山洪灾害防治难度大。近年极端天气增多,山洪灾害事件频发,且涉及面广,山洪与滑坡、崩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伴随发生,灾害损失日趋严重,加之山洪灾害有突发性、偶然性等特征,致使防治难度极大。三是洪灾损失较大。随着经济的增长、人口财富集聚加快,同等量级洪水造成的洪灾损失将越来越大,对防洪保安全的要求越来越高,保障防洪安全任务将更加艰巨。面对防洪体系存在突出问题,需要着力加快解决城乡防洪薄弱环节,提升洪水防御能力,防范化解水灾害安全风险,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

工程性缺水突出,城乡供水安全保障程度不高。一是工程供水保障能力弱。全区已建成中小型水库136座,其中除2座中型水库外,其余134座是以小(2)型水库为主的小型水利工程,对当地水资源的调控能力弱,网络化程度低。全区水源工程空间分布不平衡,北多南少,分布不合理,水库集雨面积749.18km²,仅占幅员面积的34.33%,蓄水保水能力差,加之骨干水源工程较少,根本无法提供水源保障。目前全区人均蓄引提水能力321m³,只有全国平均水平的73%,水源保障能力不足。二是城区供水能力不足。城区双水源供水格局尚未形成,目前,綦江城区现状以鱼栏咀水库为水源,由文龙水厂、通惠水厂和三江四钢水厂供水,三江老工业基地从綦江提水。老城区存在供水管网布局不合理、老化严重、输水能力差,严重影响了供水水量和供水稳定,新城区供水管网布局不完善,亟需进行管网延伸及改造,改善城区供水条件;重点场镇主要以小型水库为水源供水。城乡一体化供水网络还未形成。三是农田灌溉设施薄弱。目前用于农业灌溉的中型骨干水利设施数量少,水库工程集雨面积北多南少,分布极不合理,且水利工程渠道配套普遍较差;全区有效灌面34.59万亩,仅占耕地面积的32.44%,耕地灌溉率较低;灌区规模普遍偏小,中型灌区少,水源保障程度不高。四是节水化程度不高。部分地区用水方式粗放加剧了供需矛盾,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不高;全区节水灌溉发展滞后,节水灌溉水平较低。现状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约为0.49,低于全国平均值0.559。五是城乡用水矛盾突出。部分农业灌溉水源长期被城镇发展用水挤占,干旱时期农业灌溉缺水较严重。

水生态形势严峻,河湖健康存在安全隐患。人口密集地区的部分河道内水质较差,多呈Ⅳ类或者Ⅴ类水质,影响群众生活生产环境,水生态环境不容乐观;农村河道数量众多,大多未开展农村水系综合整治;水土流失问题仍然突出,目前全区水土流失面积70.14万亩,水土流失严重,坡耕地面积大,生态环境脆弱,治理难度大。新老水生态环境问题叠加增加了治理难度,迫切需要营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良好生态环境,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满足人民群众对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的要求。

水科技水文化基础薄弱,影响水利高质量发展。一是水科技较薄弱。人才队伍建设方面,綦江区基层水利人才存在不足,水利科技创新方面,科研平台缺乏,体制机制尚未有效建立,科技研究薄弱;水利信息化、智慧化水平不高。二是水文化培育尚不完善。水利遗产、水文化古迹、红色革命文化精神挖掘保护弘扬不够。



水利高质量发展需要加快水利科技创新,通过实施藻渡水库等重大水利工程,攻克一批技术难关、研发一批新技术新工艺、应用一批新技术新成果,有效提升水利科技含量;延续历史文脉,将綦江的历史文化、山水文化与城乡融合发展,以东溪古镇、恐龙足迹化石国家地质公园等为载体,充分挖掘和传承水文化的历史价值和时代价值,不断丰富和满足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不断涵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信息化基础设施体系不完善,智慧化程度不高。目前綦江区水利信息化水平较低,信息化基础设施体系不完善,存在信息系统条块建设、集约程度不高、信息系统建设相对滞后等问题,亟需建立智慧水利信息化系统,建设水利信息一体化。

水治理体系不完善,水治理能力存在不足。稳定长效的水利投入机制尚不完善,政府投资杠杆作用发挥不充分,水市场主体培育乏力,水市场发育不足,水市场作用发挥不明显,盈利性项目与公益性水利工程未能有效整合,不能全面激发社会投入水利建设的活力。在“以水定产、以水定城、以水定人”方面的意识存在不足,水资源浪费现象仍然存在。水价改革特别是农业水价改革进展较慢,良性水价形成机制难以全面建立。节水激励机制不完善,尚未形成完善的财税引导和激励政策。部分水利工程长效运行管理机制不健全,存在管理和维修经费不落实、管护工程配套不完善、管理手段较落后等问题。人才队伍结构亟待优化,高层次人才较为缺乏。水文化市场培育不够,与水利工程建设、运行未能有效结合,水文化理念尚未深入人心。水利监管标准化、规范化程度不高,部分责权和程序不明确,体制机制不健全,水利监管层级间、区域间业务协同不够,监督力度整体薄弱。水法规仍需充实完善,执法队伍不稳定,现代化执法监管等设备应用不足,执法能力有待提升。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指示要求,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国家战略和“一区两群”等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为治水思路,全面落实市委五届九次全会精神 and “一区两群”协调发展要求,坚持“五水统筹”,配合实施“一核两网·百库千川”,统筹好水的资源功能、环境功能、生态功能,筑牢水安全保障底线;突出綦江水网建设,加快推进水源、防洪、水生态、科技文化建设,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满足人民群众对持续水安澜、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的需求;深化水利改革创新,推进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提供有力的水安全保障。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节水优先、高效利用。坚持节水优先方针,把节水作为解决全区“新老水问题”的重要举措,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建设节水型社会,形成节水型生产生活方式,不断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全力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坚持问题导向、补齐短板。紧扣水灾害、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等存在的问题,补齐水利设施短板,补强水利发展弱项,集中力量建设一批事关全局、保障民生的重点水利工程,加快构建水利基础设施网络,着力

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实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提供可靠的水利支撑。

坚持人水和谐、系统治理。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持国家战略、全域统筹,落实保护优先、自然恢复和治理修复统筹的方针,统筹解决水多、水少、水脏、水浑问题,统筹谋划水旱灾害防治与水资源保护、水生态修复等各项工作,维护河湖水系健康,加快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努力实现高品质生活。

坚持两手发力、改革驱动。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监管和引导引领作用,统筹兼顾、综合施策,系统解决新老水问题,推进河湖系统保护和水生态环境整体改善。坚持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把人才和科技创新作为引领水利发展的第一动力,创新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和投融资模式,着力推进水利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攻坚,不断增强水利可持续发展能力。

坚持依法管水、协同治理。构建完备的水治理体系,加强涉水事务监管,强化部门协作,提高化解水事矛盾纠纷、水安全风险防范的能力。加强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转变水行政部门职能,提高水利公共服务水平。

第三节 目标任务

到2025年,基本满足人民群众对持续水安澜、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的需求,綦江水网初具雏形,涉水事务监管体系基本建成,水安全保障能力明显增强。

到2035年,綦江区水安全保障能力全面提升,基本建成綦江水网,基本实现綦江水利现代化。

防洪减灾能力进一步增强。一是加快实施城乡防洪护岸及其提升工程,着力解决城乡防洪薄弱环节,綦江干流和重要中小河流防洪减灾体系进一步完善,城镇建成区、工业园区、人口聚集重点区等重点区域防洪能力稳步提升。二是全面消除现有病险水库安全隐患,防汛抗旱能力提升取得显著成效,5级及以上江河堤防护岸达标率达到88%。水旱灾害风险防范化解能力明显增强。

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及保障能力得到提升。节水型生产和生活方式基本建立,城乡供水保障和抗旱应急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区年用水总量控制在2.95亿 m^3 以内,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均较2020年降低15%;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51。加快建成以大中型为主、小型为辅的水资源优化配置格局,城乡供水保障能力和抗旱应急能力明显增强,水利工程新增年供水能力0.87亿 m^3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基本达到85%以上。

幸福河湖建设取得成效。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90%以上。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重点地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水土保持率提高到72%以上。涉水空间管控制度基本建立,河湖水域面积稳步增加,河湖岸线保护与生态修复得以加强。

水利科技文化实力增强。水利科技文化体制机制比较完善,水利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实现突破,力争推出一批重大水利科技研究成果,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得以广泛应用。智慧水利初步实现。水文化得到保护传承及弘扬,水工程和水文化融合发展。水利科技人才队伍蓬勃发展。

行业管理能力明显提升。水利体制改革、机制创新及法治建设不断加强,涉水监督能力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水安全风险防范化解能力明显增强,水利信息化水平显著提高,水利人才队伍结构明显优化,治水管水能力显著提升。

第四节 总体布局

由《重庆市綦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时



期,全区将加快綦万一体化同城化融合化步伐,打造主城都市区重要战略支点,推动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渝黔综合服务区、渝黔合作先行示范区、资源型城市转型升级发展试验区和知名休闲旅游目的地。水安全在綦江区高质量发展进程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和作用,因此,科学构建与綦江区发展定位和目标相匹配的水安全治理体系至关重要。

“十四五”期间,结合綦江区水安全现状及面临的新形势,将重点开展四大体系建设:防洪减灾体系、供水保障体系、水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体系、水利综合管理体系。

完善防洪减灾体系。坚持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加强防洪能力建设。推进綦江河防洪整治、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城市内涝治理、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山洪沟治理、建设一批大中型水库工程等,提升城市防洪能力。加强智慧水利在防洪方面的建设,推进水文站网等建设,构建洪涝灾害群测群防体系。

加强供水保障能力建设。一是坚持节水优先,强化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强工业节水减排,进一步挖掘现有工程供水潜力,构筑现代化水安全保障体系,为增强主城都市区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核心引擎功能提供水利支撑。二是坚持水资源统筹一体化配置,围绕“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高品质生活充分展现”的目标,积极引入市场机制,优化调整区域供水工程布局,通过城市供水管网延伸至周边村镇和新建规模化工程,形成水源统筹、水量保障、水质安全的城乡供水一体化新格局。依托大水源、大水厂、大管网、大公司和统一的城乡供水市场,采取“以城带乡、以大带小、以大并小”的方式,积极推进城乡一体化供水。三是推进中型灌区改造、农村水系连通等工程,改善农业灌溉用水条件。

加强重点河湖流域保护与修复。一是持续推进河长制工作,智能化、精准化实施“一河一策”。二是推进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坚持水土保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并与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相结合,建设生态清洁小流域。三是加强重点河湖流域保护和治理。通过实施对綦江河城区段、登瀛河、桥河等重点河流保护与治理,达到改善河流水质,修复河流水生态,治理河流水环境,提升河道景观环境的目的。四是持续开展水美乡村建设。重点实施綦江区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程、綦江区东丁河流域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工程等流域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改善河湖水环境质量,建设水美乡村。五是促进农村小水电绿色发展。加强重点流域内农村小水电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提升水利综合管理能力。一是强化管理能力建设,提升公众服务水平。依法治水管水,维护良好水事秩序。以“合理分水、管住用水、系统护水”为目标,深入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水利工程质量管理体系改革,推进建立与现代工程管理相适应的建管体系等。二是提升科技文化水平,促进水利高质量发展。创新水利科技文化体制机制,完善科技管理基础制度。加强水文化宣传,推进水文化与旅游等融合发展。强化水利技术研发及应用。研究和开展包括农业节水、防洪保安、水土保持、河库生态修复、村镇供水等方面的水利科技项目。保护传承弘扬水文化。提升打造水文化内涵,加强水利文化景观建设,建设水情教育基地。四是推进智慧水利建设。以互联网融合创新为突破,提高水利数据和平台利用效率,加快推进“互联网+”水利公共服务。

第五节 分区规划

根据綦江区发展战略定位,结合自然地理条件、水资源条件等,本次规划划分为四个区域,即北部岭谷区、西部中低山区、东部低山丘陵区、南部中低山区。

北部岭谷区:包括古南街道、文龙街道、通惠街道、新盛街道、三角镇、横山镇等街镇,该区域是綦江城市人口的宜居区,綦江河、通惠河、登瀛河和沙溪河四条河流穿插交错。同时,该区域是主城都市区重要战略支

点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是区域性交通集散、科技创新、产业集聚和公共服务高地,是形态、业态、生态、文态“四态融合”展现城市形象的“客厅”和“窗口”。

该区域水安全保障规划以提高供水保障程度、城区防洪为重点。供水方面,通过利用地形等有利条件,加大新盛湖水库、登月湖水库等重点水源工程建设力度;实施城乡供水工程,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防洪方面,重点开工建设綦江城区防洪提升工程,强化城镇防洪与城镇景观的完美结合,同时,实施水文站网等智慧水利建设,提升綦江城区整体防洪能力。

西部中低山区:以永新镇、中峰镇、篆塘镇、郭扶镇、东溪镇、丁山镇等区域为重点,该区域是綦江区重要生态屏障、生态民俗文化旅游示范区,以突出保护生态为首要任务。重点打造高庙休闲养生、康体养生旅游度假区;形成郭扶镇历史街区、东溪古镇等历史文化旅游景点;形成中峰蟠龙抽水蓄能电站等极具体验性的工业旅游项目。

该区域水利发展以民生水利、生态环境保护为重点,在民生水利方面,规划引提水及连通工程,有效调配水资源,提高当地地表水资源利用效率,利用有利地形条件,重点建设福林水库、梅子桥水库等水库工程,建立起高效的水资源供给保障体系;实施村镇供水工程,全面解决城乡饮水安全问题;规划綦江区梅子桥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提高农业灌溉保障率,助力綦江农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开展重点河湖生态保护和综合治理及流域水美乡村建设工程,实现良好水环境目标;加强流域内绿色水电创建及标准化改造,提升农村清洁能源利用率。

东部低山丘陵区:以隆盛镇、永城镇、石角镇、三江街道、扶欢镇为规划区域,该区域是綦江区集聚新增产业和人口的重要区域,是全区重要的制造业基地。发展方向为:一是推进产业基地转型升级发展,二是推动区域间共建共享,建成綦万创新发展新区。

该区域水安全保障规划以提高供水保障程度为重点。通过重点建设四合头水库、小湾水库等水源工程项目,解决区域用水问题;规划村镇供水工程,积极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

南部中低山区:以打通镇、石壕镇、赶水镇、安稳镇为规划区域,该区域是綦江区重要的工业基地,发展重点为:支持打通镇、石壕镇、赶水镇、安稳镇转型发展非煤产业,推动实施一批基础设施、民生改善、产业接续、乡村振兴等重点项目,发展壮大镇域经济,促进新型城镇化建设。

该区域以提高供水保障程度、城乡防洪治理和水环境保护为重点。供水方面,规划引提水及连通工程,有效调配水资源,重点规划建设大型水库藻渡水库、安江水库、双丰水库及獐狮坝中型水库等,后期将以大型水库为节点开展渝南水资源配置规划,建成綦江水塔,形成高效的水资源供给保障体系。通过实施一批村镇供水工程项目,全面解决城乡饮水安全问题;城乡防洪方面,重点加强中小河流重点河段综合治理;水环境保护方面,实施观音河、玉明河等重点河湖生态保护和综合治理,有效改善河湖生态环境,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

第三章 消除洪水隐患,保障江河安澜

遵循“两个坚持、三个转变”[[[1]:“两个坚持”即: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

“三个转变”即: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的防灾减灾新理念,防洪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双管齐下,科学谋划防洪工程项目、加快防洪非工程措施建设,合理提升城乡防洪标准,着力解决城乡防洪薄弱环节,提升洪水防御能力。



第一节 实施防洪工程提升行动

实施城区防洪提升工程。由于綦江城区地势低洼,且受下游闸坝顶托壅水、河道淤积阻水等因素的影响,导致洪水宣泄不畅。通过实施城区防洪提升工程,贯彻“蓄泄兼筹,以泄为主”的指导方针,达到城区防洪的目的。“泄水”方面,对綦江重要河道实施清淤疏浚、航电梯级优化改建等河道整治工程,可消除阻水影响、增加河道行洪能力。同时分片区加强堤防工程建设,并对严重碍洪的房屋实施拆迁,合理分洪,切实保障綦江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蓄水”方面,在綦江城区上游藻渡河上因地制宜新建藻渡大型水库,通过藻渡水库对洪水进行调蓄,削减綦江洪峰流量,辅以其他防洪措施提升城区防洪能力,保障城区的防洪安全。后期将开展安江大型水库前期研究工作,待安江水库建成可配合藻渡水库联合调度发挥防洪作用。

加快綦江干流防洪治理。根据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新要求以及相关规划,以保护城市和重要乡镇为重点,加快实施綦江干流防洪治理,推进重点防洪城镇达标建设,优先实施现状防洪能力与规划防洪标准差距较大城镇的防洪工程建设。对重要乡镇,主要通过实施河道清淤疏浚与堤防工程建设,提高镇乡防洪能力。规划综合治理河长 17km。

加强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坚持河道治理与地域传统文化和乡土人情相结合,遵循河流自然形态,提高河流自净能力,维护河道生态平衡,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人和”。有条件的地区可围绕乡村振兴战略,结合水生态保护与修复、乡村旅游、美丽乡村建设等实施整条流域系统、综合治理。本次规划优先解决綦江城镇及人口聚集重点区河段防洪不达标、洪灾损失大、近年洪涝灾害频发、河堤损毁严重等问题河段,使治理河段基本达到防洪标准。规划实施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6 个,规划治理河长 45km。

实施山洪沟治理。坚持确有所需、突出重点、因地制宜、以防为主,防治结合,强化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建设。在山洪灾害频发地区,以增强沿岸城镇、集中居民点、重要基础设施等防洪对象的山洪灾害综合防御能力为目的,根据轻重缓急实施重点山洪沟综合治理,畅通山洪出路。“十四五”期间,规划治理重点山洪沟 5 条,治理河长 13km。

第二节 提升薄弱环节防洪能力

加强涝区治理。加强防洪薄弱环节排查和整治,建立防洪风险点等级管理制度。统筹沿江防洪排涝和城市建设、基础设施灾后重建工作试点,因地制宜,因城施策,防御外洪与治理内涝并重,有效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十四五”期间,重点对綦江三江老街、文龙街道、石角镇和篆塘镇进行涝区治理工程,治涝区总面积 8.6km²。

消除防洪工程安全隐患。坚持以防为主,扎实做好水库(水闸)、江河堤防等工程隐患排查、安全鉴定、除险加固,严格水库(水闸)降等与报废。全面消除现有病险水库安全隐患,对现有 31 座小(2)型病险水库(水闸)进行除险加固,实现水库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常态化。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应同步完成水库雨水情测报、大坝安全监测设施建设,健全水库安全运行监测系统。

第三节 提高监测预警预报水平

以推进水文现代化为重要抓手,不断加强水文监测、预报预警等设施建设,注重设施日常维修养护。优化水文监测站网布局和功能,实施水文监测自动化升级改造,加强河流水生态流量监测,完善水文监测预报预警体系,有效提高中小河流预报精度,延长洪水预见期。“十四五”期间,新建水文站 1 处,水位站 1 处,升级改造已成 7 处水文站监测设施,完善各水库水雨情监测设施。

第四节 加强水旱灾害风险防控

结合綦江区气候变化引发极端天气影响和防洪形势变化,科学提高防洪标准,增强全社会安全风险意

识,最大程度预防和减少水旱灾害造成的损失;构建非工程措施与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山洪灾害综合防灾减灾体系。推进重要河流(水库)预警断面洪水预报及调度方案等各类预案方案等编制工作,开展重点城(集)镇山洪灾害调查评价工作和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旱灾害)普查工作,实行山洪灾害危险区动态管理。加强应急抗旱供水保障,加大区域性季节性区域蓄水、储水力度,提升应急抗旱供水能力。

——实施城区防洪提升工程:城区河道治理工程(河道清淤疏浚、枢纽改建工程)、干流堤防建设工程(下北街片区、菜坝片区、火车站片区、桥河片区、三江片区、古南中学片区、通惠河口—城北大桥、北渡老街片区、沱湾片区的堤防建设、房屋拆迁、排涝等项目)、支流堤防建设工程(通惠河、登瀛河、蒲河)。综合治理总河长 15.29km,征地拆迁面积 24.88 万 m²。

——开展綦江区盖石场镇段河道、綦江区篆塘镇场镇段综合治理工程(罗家祠堂—铁马大桥段)、綦江区适中街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綦江区升坪河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共 4 项綦江干流综合治理项目。综合治理总河长 17km。

——开展福林河东溪河段、蒲河石梁河段、福林河福林场镇段、蒲河流域、羊渡河流域、清溪河流域等 6 项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规划治理河道长 45km。

——开展羊渡河梨园村山洪沟治理工程、新盛正自河山洪治理工程、石角牛渡河山洪沟治理工程、打通镇双坝村山洪沟治理工程、东溪镇柏杨坝山洪沟治理工程等 5 项山洪沟治理。综合治理河长 13km。

——建设防洪水库藻渡水库。总库容约 2.0 亿 m³。开展安江水库前期工作,总库容约 1.15 亿 m³。

——开展三江老街治涝项目、文龙街道大石路、五福路治涝项目、石角场镇段治涝项目、篆塘镇治涝项目共 4 项。治理河长 5km,治涝区总面积 8.6km²。

——消除防洪工程安全隐患:实施 31 座小(2)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新建 15 个雨量站,布设 14 处自动水位仪,在超过 100km² 的支流建设水文站,新建羊蹬站,实施古南水文站水毁修复和改造。

第四章 齐抓节水与供水,构建城乡供水网络

针对新形势下綦江区节水与供水方面存在的问题,本次规划坚持节水优先,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依托渝南水资源配置工程及规划建设藻渡水库、安江水库等重点骨干水源工程,形成綦江水塔格局,优化现状水源工程配置格局,提高现状水源工程有效利用水平,全面提高各区域供水保障程度,稳步推进城乡一体化供水;开展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畅通农业供水网络。规划初步形成綦江供水网络体系,多措并举提升城乡供水安全保障能力。

第一节 坚持节水优先政策

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以水定需、量水而行、因水制宜,始终把水资源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最大刚性约束,贯彻落实国家节水行动和重庆市节水行动实施方案,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加强重点领域节水,推进农业、工业、城镇等领域节水。

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强化节水约束性指标管理,健全水资源刚性约束指标体系,严格实行区域流域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强化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管理,压减高耗水产业规模,积极发展节水型产业。加强取用水计量监测,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取用水监管。

健全节水工作机制机制。完善节水监管机制,强化各级政府主体责任,推动将节水主要指标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加强节水宣传教育。实施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通过加强节水宣传,构建节水型居民小区、节水型单位、节水型企业,鼓励全区节约用水,充分发挥节水载体的节水示范引领作用,年节水能



力16万 m^3 。

农业节水:适当调整种植结构,积极发展节水型农业,尽量减少大水漫灌型用水。开展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建设节水灌溉骨干工程。根据节水要求,以水定产,力求少而精,提高水资源附加值,提高农业灌溉水利用系数。

城镇生活节水:一是构建城镇高效水系统,创建节水型城市。推广海绵城市建设模式,新建小区、城市道路、公共绿地因地制宜配套建设雨水集蓄利用设施。二是实施供水管网改造工程,降低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三是推进公共领域节水。加大市政园林绿化灌溉设施建设改造,大力推广节水型器具,实现公共领域节水目标。

工业节水:采取必要的行政措施,对效益低,耗水极高的企业实行关、停、改的政策,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在火力发电、钢铁等七大重点高耗水行业建成一批节水型企业。引导工业企业推广应用高效冷却、洗涤、循环用水、废污水再生利用、高耗水生产工艺替代等节水工艺和技术,加大工业节水改造力度。

第二节 加快供水骨干水源工程建设

綦江区水系发达,河流众多,过境水量大,本次规划优先利用过境水,合理开发利用当地水,因地制宜建设水源工程,推进重大引调水工程,加快供水骨干工程建设,加快已成、在建工程配套设施建设,构建以大中型为主、大中小微并举的水源工程体系,形成多源互补、区域互通、互为备用、集约高效、保护优先、充分利用的供水水源保障和利用体系,补上工程性缺水短板。

“十四五”期间,重点建设藻渡大(2)型水库。藻渡水库綦江供水范围主要为綦江河右岸片区重点缺水城镇,待藻渡水库建成后,綦江城区将由鱼栏咀水库和藻渡水库共同供水,形成城区双水源供水格局。抓紧推进安江水库前期研究工作;开展獐狮坝中型水库的前期工作,建设实施福林、梅子桥水库等2座中型水库,其中福林、梅子桥两座中型水库主要为綦江河左岸西部和北部片区供水。适时建设新盛湖等7座小(1)型水库、中岗等2座小(2)型水库,开展李家湾等2座小(1)型水库、西山二库等1座小(2)型水库的前期论证工作,解决局部区域用水需求。

加快推进城乡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和提质增效。开展渝南水资源配置工程前期研究工作,并依托金佛山水库、藻渡水库、安江水库等大型水库建设渝南大型罐区;将重点实施綦江城市备用水源调整工程、联合一古岐水库水源连通工程等水源连通工程,缓解局部区域缺水问题;实施綦江区高庙应急供水工程实施方案,从新民水库提水至已建高庙水厂,解决高庙龙泉水厂水源问题;实施綦江区三角镇三岔河水库提水工程,解决横山镇供水问题;开展郭扶梅子桥水库至高庙片区提水工程前期论证工作,解决高庙片区发展用水问题。

第三节 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

按照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乡村振兴战略部署,聚焦民生改善,统筹规划建设水源工程和城乡供水工程,推动形成主体统一、水源统筹、水量保障、水质无忧的城乡一体化供水新格局。城区建设规模化大型水厂统一集中供水和管理,重点推行“企业化、专业化、规范化、法治化”管理,推动现有城乡供水主体减数量、增质量、强实力,提升城乡供水保障水平;对于条件较好地区,通过城市供水管网延伸周边村镇,结合水源工程建设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其余重点地区,以人口聚集的镇(街道、老乡场、旅游区)或行政村为中心,依托水源工程建设,既有街镇级水厂改造或新建规模化供水工程,扩大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范围;人口居住极为分散地区,加强分散小型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建设。

加快推动城区供水工程建设。綦江城区目前由文龙水厂、通惠水厂和三江四钢水厂三座规模化水厂供水,规划在通惠街道东部新城新建一座5万 m^3/d 净水厂,解决綦江区东部新城供水问题,在通惠街道新建

共同组团供水工程,新建高位水池 2000m³/d,解决恒大片区供水问题。在城区重点实施北部新城供水管道延伸工程、綦江发展大道及登瀛大道管道安装工程等管道延伸及改造,扩大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范围。本次共规划 5 项城区供水工程,新增供水人口共 18 万人,实现城乡供水同标准、同质量、通服务。

积极推动村镇供水工程。綦江区各个场镇目前大多已有场镇水厂,本次在安稳镇、永城镇、石角镇、打通镇、石壕镇、新盛街道、隆盛镇、中峰镇、古南街道新建或改扩建规模化水厂以及配套输配水管网解决局部区域规模化供水问题,扩大规模化水厂供水覆盖范围。对离场镇供水区域较远或人口居住极为分散地区,主要采取加强分散小型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建设的工程措施,综合采取配套、改造、升级、联网等方式,辅以新建措施,全面提高农村供水保障水平,促进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向安全型、稳定型转变。本次共规划 92 项村镇供水工程,共改善约 30 万人饮水问题。

第四节 实施现代化灌区建设

规划围绕乡村振兴战略,以綦江粮食主产区、规模化蔬菜、经果林等生产基地为重点,按照现代化农业建设要求,加快推进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促进灌区提档升级,提高灌溉供水保障率。

“十四五”期间,拟重点规划綦江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开展项目前期工作,整治渠道总长 11km,改善有效灌面 1.5 万亩。增强农业生产能力,保障粮食安全。

专栏 4:城乡供水工程

——实施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项目建设,节水目标 16 万 m³。

——开工建设藻渡大型水库 1 座,总库容 2 亿 m³,开展安江大型水库前期研究。

——开工建设福林、梅子桥中型水库,开展獐狮坝水库前期工作,总库容 4719 万 m³。

——适时建设新盛湖、马龙、金钗湖、小湾、四合头、登月湖、李家湾、青明堂、中岗、高屋基等 10 座重点小型水库建设,开展李家湾、双河口、西山二库等 3 座小型水库建设前期论证工作。

——实施綦江区高庙应急供水工程、綦江区三角镇三岔河水库提水工程等 2 项工程、开展郭扶梅子桥水库—高庙水厂提水工程前期论证工作;实施綦江城市备用水源调整工程、联合水库—古岐水库水源连通工程 2 项连通工程;开展渝南水资源配置工程前期研究。

——实施城区供水工程綦江东部新城水厂、綦江区共同组团供水工程、北部新城供水管道延伸工程、綦江发展大道管道安装工程、登瀛大道管道安装工程共 5 项,新增供水人口 18 万人。

——实施村镇供水工程石壕镇至打通镇输水管道工程、石壕镇河口坝至樟狮坝输水管道工程、安稳场镇供水改扩建工程、綦江区庆江工业园区供水工程、石角镇供水改扩建工程、打通镇大罗供水改扩建工程、新盛街道供水改扩建工程、中峰镇供水改扩建工程、隆盛镇场镇供水工程、綦江区古剑山拱桥供水工程、农村供水保障工程项目(70 个);开展前期工作项目有东溪场镇水厂改扩建工程、三马口水库至赶水铁石垭水厂输水管道工程、东溪水厂至高速路口片区供水管道安装工程、綦江区永新场镇周边供水保障工程;储备项目有綦江区老瀛山水厂工程、綦江区中峰蟠龙水厂工程、綦江区白云观水厂工程、青龙湖水厂扩建工程、郭扶水厂扩建工程、北渡水厂扩建工程、永城水厂扩建工程、篆塘水厂扩建工程、綦江区丁山水厂扩建工程,改善供水人口约 30 万人。

——开展綦江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前期工作,整治渠道总长 18km,整治渠道总长 11km,改善有效灌面 1.5 万亩。

第五章 加强保护与修复,改善河湖面貌

以保障生态安全、满足人民群众对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的要求为目标,按照“重保护、强修复”的思



路,坚持保护优先、自然修复与治理修复相结合,实施水生态保护及修复,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建好幸福美丽河湖。

第一节 持续推进河长制工作

认真贯彻《重庆市河长制条例》,强化河长履职尽责,建立和完善河长制考核制度,继续将各级河长履职状况纳入各级民主生活会内容,全面推行“河长+检察长”、“河长+警长”等协作机制,强化巡(护)河队伍建设,建立社会监督员体系,构建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流管理保护机制。

科学编制、开展新一轮“一河一策”方案,深化跨省市、跨区县河流联防联控,开展区级示范河流创建。积极支持推进跨省市、跨区县河流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第二节 大力推进水土保持生态建设

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并与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相结合,建设生态清洁小流域。

“十四五”期间,拟规划7个水土保持重点骨干工程,主要治理区域为通惠河、綦江河、新盛河和永丰河流域,其中重庆市綦江区通惠河流域兰花基地水土流失治理工程计划在十四五期间实施完成,其余6个项目开展前期工作。主要建设内容为实施坡封禁治理、保土耕作、水土保持林栽植等水土保持措施,治理面积合计68.52km²。

第三节 加强重点河湖生态保护和综合治理

“十四五”期间,加大重点河湖生态保护修复和综合治理力度,实施重点河流、河段、湖库生态修复。规划实施綦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一期)PPP项目、登瀛河水生态环境修复工程、桥河水生态环境修复工程、沙溪河水系连通工程,适时建设北渡片区河流水生态环境修复工程、镇紫河河道综合治理工程、通惠河后溪河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观音河河道综合治理工程、丁山河河道综合治理工程、玉明河大罗河段综合治理工程、扶欢河河道综合治理工程等11个重点河流区域生态保护修复与治理工程。达到改善河流水质,修复河流水生态,治理河流水环境,提升河道景观环境的目的。

第四节 持续开展水美乡村建设

结合村庄建设和产业发展,对村镇人口密集、河道淤积堵塞严重、水生态环境问题突出的农村,开展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建设水美乡村。

“十四五”期间续建完成綦江区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程,开展丁山河流域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工程前期工作,综合治理河道长61.2km,对淤积严重的河段进行清淤,保证河道通畅、河道岸线整治等。从而恢复河湖基本功能,修复河道空间形态,改善河湖水环境质量。

第五节 促进农村小水电绿色发展

以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保护山区生态环境为目标,加强农村小水电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强化农村小水电现代化建设,推动农村小水电规范发展、科学发展、绿色发展。“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5条流域电站绿色水电创建及标准化改造工程,提高电站安全生产水平。

专栏5:河湖保护与修复工程

——实施綦江区通惠河流域兰花基地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开展綦江区黄沙水库项目区国家水土保持治理工程、綦江区永丰河小流域水土流失治理工程、綦江区綦江河流域(城北大桥至綦江大桥段)水土保持治理工程、綦江区通惠河流域(新中医院—污水处理厂段)水土保持治理工程、綦江区新盛河流域(书香名都—沙溪河入河口段)水土保持治理工程、綦江区通惠河流域水土流失治理工程等6项水土保持生态建设项目前期工作。治理面积合计68.52km²。

——实施綦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一期)PPP项目、登瀛河水生态环境修复工程、桥河水生态环境修复工程、北渡片区河流水生态环境修复工程、沙溪河水系连通工程、镇紫河河道综合治理工程、通惠河后溪河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观音河河道综合治理工程、丁山河河道综合治理工程、玉明河大罗河段综合治理工程、扶欢河等11项河道生态保护和综合治理项目。

——续建完成綦江区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程,开展綦江区丁山河流域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工程前期工作共2项工程。

——实施农村水电绿色发展项目(绿色水电创建及标准化改造)。

第六章 强化管理能力建设,提升公众服务水平

第一节 依法治水管水,维护良好水事秩序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等涉水法律法规,强化水利法治建设,进一步修订完善涉水规范性文件,加强水利法治机构和法治队伍能力建设,逐步建立健全涉水法治体系。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严厉打击非法采砂、水土保持、涉河建设、河库空间、水文设施等领域违法行为,深入推进水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积极探索创新水行政执法机制体制,推进“互联网+水行政执法”建设。加强水利法治宣传教育,做好水利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信访调解,有效化解水事矛盾纠纷。积极支持水生态环境公益诉讼。

第二节 严格水资源管理,优化水资源利用

以“合理分水、管住用水、系统护水”为目标,深入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完善水资源刚性约束指标体系,研究制定水资源承载能力预警、取水许可告知承诺、生态流量管理等制度,强化水资源在规划决策、项目建设布局及区域发展中的刚性约束作用。全面开展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完成重要河流水量分配,基本形成全流域水量分配格局。切实加强取水许可管理,深入推进取水许可告知承诺制改革,全面实施取水许可电子证照,完善取水许可限批工作制度,优化水资源监控系统结构。加强水资源水环境保护,抓好河流生态流量和地下水管控指标确定,加强国家级、市级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和控制断面水量水质监测,建立生态流量、水量监测预警和调度机制。

第三节 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服务水平

持续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办理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间、减跑动,严格落实首问责任制、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许可公示和“一窗受理、一窗出件”“好差评”等制度,持续推进“一件事一次性办”,优化营商环境,降低市场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推广水土保持、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和告知承诺制等审批新模式,探索实施涉水专题“一稿制”“零跑动”审批新方式,积极探索和推广购买第三方服务开展技术审查。坚持阳光用权,做好行政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

第四节 强化河湖监管,推进幸福河湖建设

严格涉河建设项目和河道采砂监管,深入推进“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实行河库水域岸线、河道采砂、水能资源等河道、水库开发利用与保护分区管理,明确河库开发利用和保护要求,充分发挥河库功能,有序推进河库休养生息。完善河道等级划分,研究制定河道分级管理意见。

强化河道管理基础工作,全面划定河湖管理范围,开展河湖水域岸线登记。加强河湖空间用途管制,建立建设项目占用水利设施和水域岸线补偿制度。按照分级管理的原则,落实河库管护主体、责任和经费,完善河库管护标注体系和监督考核机制。全面推行河道砂石资源费公开拍卖制度,规范河道采砂行为,确保行洪安全,河势稳定。强化河湖管理能力建设,因地制宜推行“河长制”等管理责任机制。积极运用卫星遥感等



先进技术强化河库监控,坚决依法查处非法侵占河湖、非法采砂等行为。

第五节 创新工程管理,提高建设运营能力

抓好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建立水利工程智慧建管平台,积极推广 BIM 等技术,加强水利工程建设全生命周期、全要素智慧管理,对项目设计、招标、监理、进度、施工、质量、资金、变更、合同、验收、运营等关键环节进行清单式管理、全流程监控。持续开展以水利安全文明工地建设为重要抓手,以施工现场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管理为重要依托,以争先创优,争创大禹奖等国家级奖项为主导目标,全面全方位提升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水平。加强水利工程造价管理和服务。完善水利市场诚信体系构建及评价运用机制,创新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方式,确保工程质量“百年大计”。

加强水利工程安全运行管理。建立健全已成水库安全责任体系,落实管理制度,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完善水库大坝雨水情测报和安全监测设施。加快推进水库、堤防、水闸划界确权工作。加强水利工程水量调度管理,提升水利工程调度科学化、规范化、智能化水平。建立水库安全鉴定、除险加固、维修养护常态化管护机制,完善考核制度和激励措施。推进水利工程规范化、标准化管理,对乡镇分散管理的小型水库推行政府购买服务、集中管理和“以大带小”管护模式,充分发挥已成水利工程效益。

第六节 深入实施后期扶持,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

深入实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改善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生产生活条件。以移民美丽家园建设为抓手,实施区县级示范项目,促进集中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更加完善,村庄环境干净、整洁、有序。以产业转型升级为突破,因地制宜扶持特色产业,建立健全利益联结机制,促进库区和移民安置区产业兴、百姓富。以和谐稳定为目标,及时足额发放后期扶持直补资金,开展多渠道、多层次、多类型创业就业培训,补齐散居移民基础设施短板。加强后期移民资金监管,确保移民后期扶持政策落地落实。

第七节 完善体制机制,提升水治理能力

推进优化水资源、河湖岸线、水土保持等管理,统筹监管与执法的协作联动,实现水利监管执法常态化、规范化。探索建立水利“一张图”动态监管机制,强化水工程、水生态空间管控。探索水利工程“并联式”验收新模式,开展主体竣工验收和征地 移民等专项验收。建立水利资金集中统筹和竞争立项机制,充分发挥项目集聚效应、叠加效应。创新水库移民利益联结机制,积极探索“飞地经济”“物业经济”新模式,深化移民后期扶持产业项目形成资产“三权”改革。推动水利工程管护和效益发挥机制改革,开展市场化、社会化管理模式试点。探索推行河道物业化管理。适时推进水利非税收入征管体制改革,做好水资源费、水土保持补偿费、砂石资源费等征管改革。探索水利工程保险机制。加强水利工程质量管理体制,推进建立与现代工程管理相适应的建管体系。

第七章 提升科技文化水平,促进水利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创新水利科技文化体制机制

完善科技管理基础制度,支持设立水利科研机构 and 科技企业,建立健全水利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构建“产学研”一体化机制。加强水文化宣传,促进水文化的保护传承及弘扬。推进水文化与旅游等融合发展。

第二节 强化水利新技术研发及应用

结合工作现状所需,研究和开展包括农业节水、防洪保安、水土保持、河库生态修复、村镇供水等方面水利科技项目。提炼并开展课题攻关,积极推进 BIM、盾构、顶管等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新材料以及前沿技术在水利工程中的应用。加强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与传统水利有效集成和融合发展。

第三节 保护传承弘扬水文化

提升打造水文化内涵。在水利工程建设中,因地制宜把当地人文历史、传统文化、自然风光等元素融合进去,体现先进设计理念,提升水文化内涵,打造水文化带(基地)。加强水利文化景观建设。依托丁山湖、茶树湾水库、红花湖、梅家沟水库、响马河、清溪河等河库湖资源,全力打造水利风景旅游区,保护传承水文化,助推全域旅游发展。

建设水情教育基地,推进中小学生水情教育工作;开展重点水利工程、水利服务民生、水利改善生态环境等宣传工作;定期组织社会群众和中小学生参观水利工程;开展水利宣传人才培训工作。

第四节 加快推进智慧水利建设

“十四五”期间,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先进技术,着力提升水利公共服务水平,以互联网融合创新为突破,提高水利数据和平台利用效率,加快推进“互联网+”水利公共服务。结合重庆市綦江区水利信息化建设现状和业务需求,规划綦江区水利感知体系建设、完善水利信息网、构建统一数据中心、重点水利业务应用等多方面内容,作为綦江区智慧水利先期实施重点工程。

同时,加强綦江区水文站网建设,兴建 15 个雨量站,布设 14 处自动水位仪,在超过 100km² 的支流建设水文站,新建羊蹬站作为藻渡水库入库站,对古南水文站实施水毁修复和改造;研制基于“互联网+”的水文应急监测信息管理平台。

专栏 6:水利科技文化工程

- 研究和开展包括农业节水、防洪保安、水土保持、河库生态修复、村镇供水等方面水利科技项目。
- 开展水文化建设,打造水文化带(基地)。
- 建设水情教育基地、开展水利宣传工作、开展水利宣传人才培训工作。
- 开展智慧水利建设,包括綦江区水文站网建设、綦江区水利感知体系建设、完善水利信息网、构建统一数据中心、重点水利业务应用、系统集成、网络安全体系、保障体系建设共 8 个方面。

第八章 激发改革活力,破解水利发展瓶颈

按照“重创新、破瓶颈、激活力”的思路,坚持政府引导和市场机制协同发力,推动水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破除水利改革发展瓶颈,增强水利发展后劲。

第一节 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保障水利建设资金需求

保持适度财政投资强度。继续将水利作为公共财政投入的优先领域,完善公共财政水利投入政策,保持财政投入力度总体稳定。加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水利建设力度。对资金预算实行全过程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鼓励和支持金融机构增加水利信贷资金,鼓励信用优良企业通过企业债券、项目收益债等多种方式筹措。重大引调水和大型水库等重大水利工程实行“一事一议”“一项目一方案”的投融资方案。

创新项目投融资方式。统筹增量项目建设和存量资产盘活,积极引入战略投资者、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水利工程建设运营,构建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投融资体系。结合綦江实际,综合运用建设—运营—移交(BOT)、建设—拥有一运营(BOO)、建设—拥有一运营—转入(BOOT)、转让—运营—移交(TOT)、改建—运营—移交(ROT)和 PPP 等多种方式推进水利领域项目建设运营。探索选择一批已成水利工程,通过股权转让、委托经营、整合改制、资产证券化(REITs)等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所筹资金用于水利工程建设。

推进一体化建设运营。加快国有企业的市场化改革,推进水利投融资平台的市场化改造。鼓励并推进实施城乡供水一体化,实行水源工程、供水排水、污水处理、中水回用等一体化建设运营。加强水利资产的运营管理,因地制宜发展水中经济,对公益性较强的水利工程,可采取配置经营性资源,或与经营性较强的自来



水厂、旅游、康养等项目组合开发经营,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建设运营。加强水源建设同供水市场的衔接,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能力。

第二节 推动产权制度改革,激发水利发展活力

积极推进农村水利集体资产“确权、赋权、活权”,盘活农村水利集体资产,稳妥有序开展农村水利集体资产“三变”改革;积极推进农村供水、水土保持、移民后期扶持等水利财政资金股权化改革,让农村集体组织和农民持股,享有股份权利。以产权责任明晰化、管护模式科学化、运行机制高效化、经费保障制度化、监督机制规范化为引领,持续巩固提升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成果。

第三节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夯实水利高质量发展基础

加强水利人才队伍建设。为适应水安全保障新要求,要全面提升水利系统干部队伍素质,切实增强水利勘测设计、建设管理和依法行政能力。加大基层水利职工在职教育和培训力度,完善人才评价、流动和激励机制,加强水利技能人才培养选拔,充分发挥技能人才作用。积极支持水利人才横向、纵向输送,加快人才流动速度。大力引进、培养和选拔专业技术人才为綦江区水利科学发展、跨越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第九章 南部中低山区水安全保障规划

第一节 区域基本情况

本区域主要分布在綦江区南部藻渡河、松坎河、羊渡河中下游的河谷丘陵地带,以中低山深丘为主,一般海拔300m—800m。邻近贵州省,包括赶水镇、安稳镇、打通镇、石壕镇共4个镇。幅员面积520.2km²,2020年常住总人口18.25万人,占全区人口的22.24%;GDP73.45亿元,占全区的14.68%;耕地面积27.9万亩,占全区的19.53%,其中农田有效灌溉面积4.19万亩,占全区的12.12%。

在分区发展战略上该区域划分为资源型城市转型升级发展试验区,是綦江区重要的工业基地,规划发展重点为:支持打通镇、石壕镇、赶水镇、安稳镇转型发展非煤产业,推动实施一批基础设施、民生改善、产业接续、乡村振兴等重点项目,发展壮大镇域经济,促进新型城镇化建设。

2020年,该区域目前共有4座小(1)型水库,12座小(2)型水库,水库总库容1179.93万m³,兴利库容944.52万m³,年均供水量880万m³。还有一些山坪塘等蓄水工程,其中山坪塘年均供水量为128万m³,引提水工程年均供水量3269.5万m³。

第二节 存在问题分析

工程性缺水突出,城乡供水安全保障程度不高。一是工程水源保障能力弱。该区域水库工程只有4座小(1)型水库,12座小(2)型水库,骨干水源工程少,根据水资源供需平衡分析,基准年及规划年均存在较严重缺水现象,无法提供水源安全保障。二是供水设施覆盖率不足。区域规模化水厂未全覆盖,部分水厂超负荷运行,农村部分供水管网等设施老化,影响群众用水安全。

防洪减灾体系不完善,防洪能力不强。该区域位于藻渡河、松坎河、羊渡河中下游的河谷丘陵地带,一是防洪基础能力不强。过境洪水峰量大、持续时间较长,区域防洪工程措施未达到规定防洪标准。防汛预警预报系统不完善,水文监测尚未实现有防洪任务的河流全覆盖,墒情监测水平较低。大中型拦蓄洪水设施少,上游大型藻渡水库等尚未建成,缺乏骨干大中型水库拦蓄洪水。二是山洪灾害防治难度大。近年极端天气增多,山洪灾害事件频发,且涉及面广,山洪与滑坡、崩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伴随发生,灾害损失日趋严重,加之山洪灾害有突发性、偶然性等特征,致使防治难度极大。三是洪灾损失较大。随着经济的增长、人口财富集聚加快,同等量级洪水造成的洪灾损失将越来越大,对防洪保安全的要求越来越高,保障防洪安全任务将更加艰巨。

水科技水文化基础薄弱,影响水利高质量发展。一是水科技较薄弱。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区域乡镇基层水利人才存在不足,水利科技创新方面,科研平台缺乏,体制机制尚未有效建立,科技研究薄弱;水利信息化、智慧化水平不高。二是水文化培育尚不完善。水利遗产、水文化古迹、红色革命文化精神挖掘保护弘扬不够。水利高质量发展需要加快水利科技创新,通过实施藻渡水库等重大水利工程,攻克一批技术难关、研发一批新技术新工艺、应用一批新技术新成果,有效提升水利科技含量。

第三节 规划任务

针对南部四镇水安全所存在的问题,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重点从防洪减灾、城乡供水网络建设、水利科技文化三个方面进行分项规划。

1.加强防洪减灾工程建设

十四五期间,防洪减灾治理重点从綦江干流综合治理工程、中小河流治理工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山洪沟治理工程等方面规划。其中,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规划7项,重要支流综合治理工程规划、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规划、山洪沟治理工程分别规划1项。

专栏7:南部四镇防洪减灾工程

——开展綦江区适中街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前期工作,治理河长6km。

——适时建设綦江区羊渡河及高山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治理河长6km。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实施石桥沟水库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山洪沟治理工程:规划羊渡河梨园村段和打通镇双坝村山洪沟治理工程。

2.城乡供水网络建设

“十四五”期间,城乡供水网络建设从水资源节约建设、水源工程建设、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3个方面开展工作。

其中,水资源节约建设方面,配合全区开展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建设节水型居民小区、节水型单位、节水型企业、节水宣传。

水源工程方面,规划实施藻渡大型水库,开展安江大型水库、獐狮坝中型水库的前期工作,开展青明堂小(1)型水库的前期工作,适时建设马龙小(1)型水库,实施建设其他小型水源工程。待规划水源工程建成后,可有效保障南部片区生产及生活用水。

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方面,通过对安稳镇、打通镇场镇进行水厂扩网建设,对石壕镇场镇新建规模化水厂,改造赶水镇输水管道,并完善相应的管网配套设施,形成城乡供水一体化供水网。

专栏8:南部四镇城乡供水工程

——开工建设藻渡大型水库,总库容2亿m³,开展安江大型水库前期研究工作,总库容1.15亿m³。

——开展獐狮坝水库前期工作,总库容2550万m³。

——开展青明堂水库的前期论证工作。总库容175万m³。

——适时建设马龙水库。总库容110万m³。

——实施綦江区石壕镇至打通镇输水管道工程、石壕镇河口坝至獐狮坝输水管道工程、安稳场镇供水改扩建工程、打通镇大罗供水改扩建工程、三马口水库至赶水铁石垭水厂输水管道工程、农村饮水工程新建项目(4项)。改善供水人口约4万人。

3.水利科技文化工程

“十四五”期间,水利科技文化工程从水利科技发展、水利教育与宣传、智慧水利建设方面开展工作。



专栏 9:水利科技文化工程

- 研究和发展包括防洪保安、村镇供水、水库建设等方面水利科技项目。
- 结合全区建设水情教育基地、开展水利宣传工作、开展水利宣传人才培训工作。
- 结合全区进行綦江区水文站网建设、綦江区水利感知体系建设、完善水利信息网、构建统一数据中心、重点水利业务应用、系统集成、网络安全体系、保障体系建设等 8 个方面。

第十章 环境影响评价

第一节 主要环境现状

自然地理状况。綦江区(不含万盛经开区)位于重庆市西南部、长江南岸綦江流域的中上游,地处四川盆地东南边缘,介于华莹山帚状山脉向南倾没部分与大娄山山脉向北延伸部分之间,境内山峦起伏,沟谷深切,高低悬殊。地势呈南高北低走势,以山地、丘陵为主,山地占 67.6%,丘陵占 32.4%,海拔高 188m—1814m,城区海拔 254.8m。綦江区属中亚热带湿润气候区,具有夏长冬短,四季分明,冬少严寒,夏多炎热,热量丰富,雨量充沛,日照时数多,雨热同季,无霜期长等气候特点。多年平均年降水量为 1040.1mm(1970—2016 年),降水时空分布不均匀,5—9 月降水量平均占全年总量的 70%。

生态保护红线。全区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70.09km²,占全区总面积的 7.8%,森林生态系统是我区生态系统的主要生态系统类型。其中,Ⅱ级保护林地和国家级公益林 616.2km²,古剑山—清溪河市级风景名胜区 71.70km²,长田市级森林公园 7km²,古剑山市级森林公园 8km²,万隆县级自然保护区 47.87km²,长田县级自然保护区 198.51km²,老瀛山市级自然保护区 34.10km²,重庆綦江国家地质公园 99.8km²。重庆綦江通惠河国家湿地公园 4.54km²。

第二节 主要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规划方案涉及的水源、防洪、水生态、科技文化等工程建设将对环境影响产生一定影响,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环境敏感区影响。通过复核,本次规划水库基本可以避让生态保护红线。工程建设区域基本不占生态红线或占用少量生态保护红线,但工程建设、水库蓄水等会对植物生长环境、动物栖息地、水土流失等造成一定影响。

水资源承载能力影响。綦江现状当地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较低。通过规划渝南水资源配置工程,针对该地区生活、生产、生态用水供需矛盾,从藻渡水库等大型水库作为水塔取水,增加綦江区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

水环境影响。水库等蓄水工程可能会带来一定水环境影响,水库蓄水后,水体交换能力变差,在库湾和支流回水区等局部水域可能出现富营养化现象。坝址下游河道由于流量减少、水位下降等因素,纳污能力降低。綦江区属于山丘区,大部分蓄水工程坝高水深,水库存在水温分层现象,对灌溉作物有一定影响,但从设计上采取分层取水等措施,结合长距离输水,水温对灌溉作物的影响将减小。

生态环境影响。水库蓄水可能引起水生浮游动植物、底栖动物的增加,库区鱼类生长环境改变,鱼的种类可能发生一定改变,对库周原有陆生动物植物带来一定不利影响,但水库蒸发增加降水,为库周陆生动植物的生长创造有利条件。各类工程建设期,工程区占地范围内原有地貌将遭受不同程度的破坏,可能造成水土流失,降低土地生产力,引起河道淤积等。移民安置区、水库蓄水区等区域原有生态平衡因新区建设、水库蓄水而发生改变,需通过一定的调整期重新达到新的平衡状态。

水文情势影响。规划建设蓄水工程以中小型为主,蓄水工程大多分布在中小支流,坝址以上河道较短,流量较小,蓄水工程建设会在支流上形成一定的静水区域,水体增大,泥沙容易沉降,下游河道一定范围内

将发生明显减水,水位降低,流速减缓,规划实施对江河支流水文情势有一定影响。同时,对水库下游沿河取用水对象取水影响较大。

地质环境影响。工程建设对环境地质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岸坡稳定等方面。水库、堤防护岸、隧道等工程开挖,可能影响原自然边坡、山体稳定平衡,导致滑坡、错动、坍滑等。水库蓄水和水位变动可能影响滑坡体、边坡、山体的内在作用力和平衡,破坏库岸及山体结构,可能诱发库岸滑坡和滑坡体失稳。同时,水库蓄水、隧洞开挖等,将引起工程区域一定范围的地下水位壅高或降低,引起地下径流系统改变,从而对地表生态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社会环境影响。水库等工程建设的淹没和占地较大,移民安置不当可能引发一些社会问题。移民后靠安置、移民新区建设、专项设施复建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破坏区域植被,对周边范围内的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其它环境影响。空气环境、声环境、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以及对人群健康的影响主要来自于规划建设期及水库蓄水期。工程施工可能产生大量土石渣料临时堆放及永久丢弃,容易造成水土流失,引起土地退化、河道淤积等;工程施工期产生的“三废”及噪声污染等也将对当地居民生活、生产和交通等带来不同程度的干扰和暂时影响。

第三节 环境影响减缓对策和措施

规划实施后,有显著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但水库蓄水、移民安置、大量点线工程建设将对局部地区带来一定不利环境影响,水利工程建设所引起的环境影响问题不容忽视,需采取一定的对策措施,尽量减少环境影响。

坚持节约和绿色发展理念。加强用水总量控制,减少对水资源的过度消耗。水资源开发利用要高度重视对河流生态环境保护,水资源配置要保障河流的基本生态环境用水要求,维持河道生态流量。水资源利用要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加快建立全社会的水资源高效循环利用体系,提高水资源的利用效率和效益,推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保护生态环境。

认真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高度重视水利工程建设的不利环境影响,加强水利建设工程项目的水土保持及环境影响评价等前期工作,高度重视重要生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的保护。强化对工程规划、设计、建设、管理的全过程监督,严格落实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水土保持和生态环境保护等措施,最大程度地减少规划实施的不利环境影响。

严格保护生态环境。规划水利工程应尽量避免占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饮用水源保护区等敏感目标,尽量避免占用生态红线;对不可避免占用生态红线的工程,应优化工程布置,最大程度减少占用生态保护红线面积。采取相关保护措施,最大程度减低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开展重点保护动植物调查,落实保护对策和实施方案。水源工程建成后划定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水库项目应关注低温水对下游河流生态系统的影响,关注水库富营养化和对水生生态系统的影响。

严格保护土地资源和耕地资源。工程建设要严格贯彻执行《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规定,严格占地审批制度,保护宝贵的土地、耕地、林地等资源,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切实做好占地调整和补偿工作,采取有力措施减少基本农田损失造成的影响。

妥善做好移民安置工作。切实做好工程征地补偿、搬迁安置和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确保被征地居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保障其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以人为本,科学规划,充分调查,反复论证,编制切实可行的移民安置规划,妥善安置,保护环境。



加强规划实施的环境风险管理。制定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风险应急管理措施,加强对水文、水资源、生态环境等敏感因素的监测与控制,优化和调整实施计划和方案,把对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控制在最低程度。

第十一章 保障措施

綦江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的实施,涉及全区社会各个层面,需要强有力的保障和支撑。

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强化各级政府水利工作责任,建立上下协同、执行有力的工作机制,为实现规划目标任务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强化政府顶层设计、政策导向、投资主导和制度保障职能作用,建立健全政府主导、公众参与、专家论证的决策机制,推进规划实施过程中的公众监督和科学民主决策。加强政府对部门之间协调和监管,增强服务意识,提高政府对水旱灾害、重大水污染事件、水事纠纷等水利突发性事件的预警和应急处理能力,保证全区水安全保障规划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全面落实。

优化政策供给。积极争取中央和市级水利资金投入,争取政府专项资金支持水利建设,千方百计用好重庆市“十四五”水源工程建设政策;多措并举,拓宽水利投融资渠道,争取金融机构信贷资金支持和社会力量参与水利建设与运行。

注重规划执行。明确规划重大项目、重大政策和重大改革举措的责任人和进度节点,有序推进规划项目实施。抢抓项目前期落实,积极协调各有关部门研究解决项目立项、规划选址、用地预审、征地移民等重大问题,加快审批进度,积极筹措资金,助推项目上马开工建设。

强化科学评估。建立规划实施督促检查机制,加强规划目标指标和重大任务完成情况评价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创新监测方式,科学进行评估;强化监测评估结果应用,及时公开规划相关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綦安办〔2022〕55号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深刻吸取长春市餐厅爆炸燃烧事故教训 围绕“两重大一突出”全面开展大排查大整治 大执法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各园城管委会,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9月28日12时40分,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一餐厅发生严重爆炸燃烧事故,造成17人死亡、3人受伤。初步认定,事故为瓶装液化石油气罐泄漏引发爆炸燃烧所致。为贯彻落实《重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深刻吸取长春市餐厅爆炸燃烧事故教训围绕“两重大一突出”全面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工作的紧急通知》(渝安办〔2022〕89号)精神,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全面加强易燃易爆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工作力度,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社会环境,现提出如下要求,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切实加强易燃易爆行业领域安全风险管控

严格落实全区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工作部署以及三年行动工作要求,认真吸取长春餐厅爆炸燃烧事故教训,聚焦易燃易爆行业领域重大风险、重大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立即全面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严格落实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生产、经营、储存、运输等各个环节安全监管措施,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一)充分认识当前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今年以来,全区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全面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取得了较好工作成效。但也要清醒认识到,我区安全生产形势依然复杂严峻,事故险情仍然时有发生。长春餐厅爆炸燃烧事故更是给我们敲响了警钟,安全生产工作必须始终坚持“宁可



百日紧、不可一日松”，绝不能低估风险而麻痹大意。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一厂出事故，万厂受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刻吸取事故教训，持续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行为，加强事故应急准备，及时做好响应处置。

(二)强化易燃易爆场所检维修环节特殊作业管理。各街镇(园城),有关部门“一企一组”盯紧看牢易燃易爆企业,重点管住动火、受限空间等特殊作业,督促企业提高对动火、进入受限空间等特殊作业过程风险辨识,完善特殊作业管理制度,严格程序确认和作业审批许可,加强现场监督,确保各项规定执行到位。特别要督促企业在易燃易爆危险物品装置设施的人员、机器、物料、方法、环境等发生变化时,加强对工艺来源的安全可靠性和执行变更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力度。

(三)严格监管执法。严查重处非法违法行为,易燃易爆危险物品举报案件和交办事项24小时内调查核实上报,每日续报。区安委办对国务院十五条硬措施落实不力的单位,要进行挂牌整治,限期销号,精准执法。

二、全面加强易燃易爆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治理坚

持举一反三,围绕易燃易爆事故高发、多发、易发的重点领域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

(一)危险化学品。加强危险化学品“两重点一重大”安全监管。落实危险化学品储罐区和储存仓库可燃气体及有毒气体报警系统等设施安全运行责任。10月10日前,完成第二次重大危险源检查督导发现问题整改,对重大隐患排除前或排除过程中无法保证安全的危化企业或装置,一律责令停产。利用危险化学品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实时监测,督促危化品重大危险源企业所有报警信息24小时内消警,并落实安全措施。

(二)危险货物。重点查处充装企业向非法改装伪装拼装、罐体不合格、配备驾驶员和押运人员不具备从业资格、未取得危险货物运输许可、不按核定载质量装载的车辆充装危险化学品,严厉打击维修企业非法加大车体容量的违法行为,杜绝非法改装、大吨小标车辆上路行驶。加大对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剧毒危险化学品运输通行证、放射性物品运输许可证以及罐式车辆罐体安全检测频次和力度,确保合法运输、安全运输。深入排查化解事故多发路段时段、敏感脆弱地区等重大风险。运用电子围栏等技术,强化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全过程运行监管,严厉打击不按规定时间、不按规定线路运行等严重违法行为。

(三)废弃处置。开展贮存、利用处置过程风险防控情况排查,督促贮存、利用处置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的相关单位,严格落实环境、安全相关标准规范,规范运行污染防治和安全防范措施,严格执行规范操作和监管制度以及做好工作人员自身防护措施,及时规范转运和利用处置危险废物。

(四)城镇燃气。督促燃气企业开展城镇燃气安全隐患大排查,及时消除各类燃气安全隐患。重点包括全面排查人员密集公共场所使用燃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燃气贮存设施安全隐患、全面排查燃气管道安全隐患和全面排查液化石油气配送隐患。重点排查密集公共场所内燃气管道腐蚀、漏气情况,管道燃气使用场所通风情况,燃气在线监测及报警器安装及运营情况等安全隐患,加大对汽车加气站、液化石油气充装站等设施设备的检查力度,包括贮罐、温度计、压力表、安全阀定期检验制度落实情况以及电器、消防和喷淋设施维护保养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力度。

(五)页岩气利用。督促页岩气产业相关建设项目应按照《安全生产法》的要求进行安全设施设计,在主体工程施工时同时建设并同时验收投入生产使用,建立并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重点排查页岩气加工利用企业安全设施“三同时”履行情况、双重预防机制建立及落实情况、应急管理、教育培训、主要负责人履职、安全管理机构设置以及作业现场脱水装置、脱碳装置、自动化控制系统及配套设施运行情况等安全隐患。

(六)长输管道。加强长输管道“高后果区”日常巡查力度。对人口密集区、重要道路、河塘坝渠等重点部

位增加巡查频次。对管道周边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确定专人监护。隐患治理过程中,要加强与部门之间沟通协调,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多途径排查安全隐患。

(七)涉危工贸。突出高温熔融金属遇水爆炸、涉爆粉尘除尘系统控爆措施缺失、煤气作业未严格审批、人员密集场所采用氨直接制冷空调系统、有限空间作业未按照“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程序作业等重大事故隐患,集中开展排查整治。

(八)消防。紧盯易燃易爆危化企业、油气储存企业、民爆等高风险场所,以及城乡结合部、出租屋、“三合一”场所等危险物品防控“洼地”,持续推进消防安全专项治理、督促易燃易爆从业单位从严落实消防防控措施,坚决预防和遏制火灾事故。特种设备、邮政寄递等易燃易爆危险物品重点使用行业领域要结合实际,深入开展安全风险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街镇(园城)、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切实提高防范化解易燃易爆危险物品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站位和思想认识。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措施并落实到位,10月10日前完成各行业领域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安全风险底数及问题隐患排查摸底并建立台账,10月16日前完成主要隐患整治到位。

(二)加强工作督导。各街镇(园城)、有关部门加大检查力度,严格执法,督促企业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对重大风险隐患长期得不到有效治理的要依法依规严肃查处;要坚持寓执法于服务之中,全面提高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成效。

(三)加强宣传引导。持续营造良好“安全大检查,百日大整治”宣传氛围,督促企业张贴、悬挂“安全大检查、百日大整治”等宣传标语。要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网络及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的作用,加大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危险特性的宣传教育,广泛宣传液化石油气等城镇燃气安全知识和应急防护知识。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9月29日



重庆市綦江区民政局文件

綦江民发〔2022〕172号

重庆市綦江区民政局 关于废止部分文件的决定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级相关部门:

根据民政工作实际,我局决定废止《重庆市綦江区民政局关于开展烈士遗属医疗优待工作的通知》(綦江民发〔2013〕119号)、《重庆市綦江区民政局 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 重庆市綦江区扶贫办 重庆市綦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重庆市綦江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精准救助农村建卡贫困户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綦江民发〔2015〕110号)、《重庆市綦江区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特殊困难群众普查建档工作的通知》(綦江民发〔2016〕87号)、《中共重庆市綦江区委组织部 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 重庆市綦江区民政局 重庆市綦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村(社区)干部考取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有关具体问题的通知》(綦江民发〔2018〕226号)、《重庆市綦江区民政局关于印发綦江区儿童福利机构成年孤儿安置方案的通知》(綦江民发〔2020〕146号)、《关于加强和完善突发事件慈善捐赠管理的通知》(綦江民发〔2020〕151号)6个文件,废止的文件自本决定公布之日起不再执行。

重庆市綦江区民政局

2022年10月8日

**政****务****要****闻**

△区教委三项措施打好“双减”组合拳

一是管理到位,打好“规范拳”。组织学科专家、教研员、一线教师 10 余人,审核材料 20 余份;规范校外培训,全面停止新设学科类培训机构审批。二是引导到位,打好“宣传拳”。通过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平台等形式推送“双减”信息 7 条,发放《关于校外培训致家长的公开信》8 万余份,将中小学生学习时长、课后服务开展方式、培训机构资质等重要内容告知家长。三是落实到位,打好“质量拳”。全区义务教育学校实现“5+2”课后服务全覆盖,参与教师 6000 余人,惠及学生近 7 万人,学生参与率 94.59%;因地制宜开设科技创新课程、基础编程等特色课程 500 余门,全区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时间 100%达标。(区教委)

△区市场监管局管服并举厚植高质量发展根基

一是定制度。出台全市首个《质量督查工作规定》,为质量强区建设提质加速。旗能电铝原铝 A199.70 及以上率达到 98.26%,入围 2022 年重庆企业 100 强。二是优服务。探索构建“1+5+8+N”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模式,采取“线上+线下”方式,建立线上服务平台,24 小时收集企业需求,做到线上服务不打烊。设立 5 个服务站点,整合质量、计量、标准、认证认可、小个专党建等 8 个业务板块,为企业提供咨询、培训等 N 项服务,确保线下服务不缺位。三是重整治。坚持问题导向,强化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组织开展儿童和学生用品、危险化学品、防疫物资产品、消防产品等 50 余项专项整治,检查市场主体 2500 余家。共开展市级监督抽查 282 批次、区级监督抽查 373 批次,其中不合格 83 批次,合格率达到 87.3%。(区市场监管局)

△古南街道带动假日消费发展“国庆”经济

一是短途旅游复苏。引导辖区居民就地过节,国庆假期古剑山景区露营订单量环比增长超 2 倍,民宿“扶摇见山”房间价格最高达每晚 750 元。辖区内共接待游客 3.2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 645 万元。二是时令商品增收。打好“节日牌”,指导培训线下商家推出“节日主题产品”,百货、商超、餐饮企业实现销售额约 2887 万元,同比增长 18.4%。重点商贸流通企业累计实现销售额约 5018 万元,寄递时令食品的跑腿订单同比增长超 50%。三是行业监管加码。统筹假日食品安全工作,加强重点食品行业监管,走访检查冷链、熟食等食品企业 17 家,发放食品安全和疫情防控宣传资料 200 余份,查处整改防疫证明不完备、部分食物抽检不合格等安全问题 6 项。(古南街道)

△赶水镇以金融赋能助力乡村振兴提质提速

一是结联盟,促多方联动。力促赶水商会等 4 家单位与重庆农商行綦江支行签订乡村振兴战略合作协议,在乡村振兴、项目建设、信贷政策等 8 个方面提供优先支持,现场签约金额达 3208 万元。二是育机构,助产业发展。重庆农商行綦江支行在赶培育“草兜萝卜”特色专营银行,拟在年底举办挂牌仪式,并建立专班参与管理,重点围绕赶水镇“2+6+N”特色产业格局,预计 2025 年前在赶投放意向性授信额度 2 亿元。三是建体系,强信贷支持。重庆农商行綦江支行组建专班小组到赶 40 余人次,入户开展经营主体信用评级工作,已完成信用评级 426 家,占市场主体总量 16.21%,其中农业市场主体占比达 42.71%,截至目前,已为 5 家企业完成信用贷款,总金额达 1020 万元。(赶水镇)